

公司代码：600508

公司简称：上海能源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毛中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成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齐玉平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4年上半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18,826,320.58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7,282,973,469.49元，扣除2024年上半年已分配的2023年度普通股股利296,314,380.00元，2024年6月底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205,485,410.07元。

公司以2024年6月底总股本72,271.80万股为基数，拟向公司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144,543,600.00元，预计实施后，母公司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7,060,941,810.07元。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无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16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1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3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5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董事长签署的半年度报告正本。
	载有董事长、总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上海能源	指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中煤、集团公司	指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中煤能源	指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大屯煤电公司、大屯公司	指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煜隆公司	指	山西中煤煜隆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天山煤电	指	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鸿新煤业	指	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106 煤矿	指	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106 煤矿
苇子沟煤矿	指	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苇子沟煤矿
新能源公司	指	中煤江苏新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电热公司	指	江苏大屯电热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煤炭贸易公司	指	江苏大屯煤炭贸易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指	www.sse.com.cn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上海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DATUN ENERGY RESOURC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HANGHAI ENER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毛中华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段建军	黄耀盟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101室）	上海市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101室）
电话	021-68864621	021-68864621
传真	021-68865615	021-68865615
电子信箱	sh600508@263.net	sh600508@263.net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南路25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06年6月，注册地址由“上海市浦东新区桃林路18号”变更为现注册地址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1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120
公司网址	http://www.sdtny.com
电子信箱	sh600508@263.net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www.sse.com.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www.sse.com.cn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能源	600508	-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厦17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钟丽、解彦峰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854,298,108.08	5,866,772,107.80	-17.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1,620,770.90	1,179,521,595.20	-60.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0,015,624.10	1,175,095,369.93	-6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112,514.51	157,604,727.90	195.1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858,413,199.38	12,611,689,842.78	1.96
总资产	19,992,157,091.28	19,937,627,039.80	0.2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1.63	-60.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1.63	-60.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0	9.42	减少5.7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9	9.39	减少5.70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787,044.6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40,096.2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90,320.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48,519.40
合计	1,605,146.8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范围：煤炭开采、洗选加工、煤炭销售、铁路运输（限管辖内的煤矿专用铁路）、发电、铝及铝合金的压延加工生产及销售等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江苏徐州生产基地拥有 3 对煤炭生产矿井，核定产能 729 万吨/年；新疆基地拥有 1 对煤炭生产矿井，产能 180 万吨/年；4 对矿井核定总产能 909 万吨/年；煤炭品种为 1/3 焦煤、气煤、肥煤、不粘煤，是优质炼焦煤和动力煤；公司所属选煤厂年生产能力达 820 万吨。2024 年上半年，公司原煤、洗煤共实现销售收入 323,950.94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67.39%；公司火电装机容量为 820MW，光伏发电装机容量 263MW，报告期内除内部自用外，电力板块实现销售收入 95,637.16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19.90%；公司铝加工年生产能力为 10 万吨，报告期内铝产品加工实现销售收入 49,942.76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10.39%；公司自营铁路 181.9 公里，年运输能力为 1300 万吨；公司所属拓特机械制造厂从事煤矿机械设备制造和修理，年设备制修能力 18,000 吨。公司自营铁路及拓特机械制造厂等除给公司内部服务外，还实现了走出去发展。2024 年上半年，公司自营铁路运输及设备制修等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11,168.41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2.32%。公司拥有较完整的煤电铝运一体化产业链。

（二）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所属行业为煤炭采掘业。当前，在“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背景下，我国正在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能源体系，煤炭的主体能源地位将发生改变，但我国“富煤贫油少气”的资源禀赋特点难以改变，在国际环境日趋复杂、国内能源结构深度调整形势下，煤炭的兜底作用短期难以替代。随着煤炭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我国将进一步淘汰落后产能，释放优质产能，不断提高供给体系质量；市场竞争格局深度调整，以国资国企改革为背景的新一轮煤炭企业兼并重组进入快车道，产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升。煤炭行业必须践行能源安全新战略，坚持把保障国家能源安全作为首要责任，坚持把绿色低碳转型作为主攻方向，坚持把维护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

定作为核心要义，把发展新质生产力摆在突出重要位置，持续推进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协同推进能源保供与煤炭绿色转型发展，支撑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2024 年上半年，由于世界经济增速放缓，国际煤炭价格小幅下降，在国内煤炭先进产能持续释放、长协稳定供应、进口煤持续增长等背景下，实际需求对价格支撑力度有限，煤价稳中有降，但随着我国经济延续回升向好态势、用能需求持续释放、经济循环畅通，煤炭市场由应急保供向常态化转变。上半年我国煤炭经济运行总体平稳，市场供需基本平衡、价格在合理区间波动。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区域市场地位基本保持稳定。

长期以来，公司以优质的炼焦煤、动力煤产品及服务，赢得了煤炭用户的广泛赞誉，以诚信经营和良好的业绩获得了权威机构认定的“AAA 级”企业信用等级，打造了企业煤炭品牌优势。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本部江苏基地地处华东苏鲁豫皖四省交接处，位于淮海和“长三角”徐州工业基地，交通条件和地理位置十分优越，有利于公司综合协调资金、技术、人才、信息等重要资源配置，为公司煤炭及延伸产品提供主要消费市场，靠近用户，运输成本低，具有独特的区位优势。

（二）公司经过多年发展，管理基础深厚，规范有序，具有生产管理和技术人才优势，积累了丰富的安全生产技术经验和管理经验，在井工开采、火力发电、铝加工技术、管理和人才等方面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三）公司具有良好的企业信誉和品牌优势，连续多年获得“AAA 级”企业信用等级，赢得了煤炭用户的广泛赞誉，获得了投资者的广泛认同。

（四）具有中央企业和中国中煤依托优势。公司作为中央企业，在技术改造、发展循环经济等方面能够得到国家更多的政策支持，同时世界 500 强企业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也能够为公司的整体发展提供强力支持。

（五）公司具有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公司依托所属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积极推进重点科技项目攻关，2024 年上半年公司“煤自燃智能监测预警装备与高效防控关键技术及应用”项目荣获 2023 年度山东省科学技术奖励技术发明奖二等奖、“单元式超前支架”等 4 项成果列入煤炭科技

创新成果转移转化项目评价等级目录，获国家授权专利 18 件，其中发明专利 5 件，在引领煤炭行业发展方面具有较强竞争优势。

（六）煤矿安全稳定生产，智能化矿山建设实现突破。本部矿井“一优二补三减四化”成效显著，实现了“稳产、均产，精采、细采”。3 对生产矿井为国家一级安全生产标准化矿井，累计建成 20 个智能化采煤工作面和 39 个智能化掘进工作面。姚桥煤矿建成国家首批智能化示范煤矿并进入国家能源局公示名单，新疆 106 煤矿建成新疆建设兵团首个满足国家验收标准的智能化矿井。

（七）煤电耦合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实现了精煤外运、劣煤转化、发电、售电、售热产业链经营模式，煤电一体化的协同优势得到充分发挥，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八）抓住发展新能源重大机遇，公司加速布局发展新能源及综合能源服务业，拓展新的转型发展空间。公司江苏基地本部现有大量采煤塌陷区、屋顶等资源，拥有独立增量配电网，具有不可比拟的光伏能源消纳优势，同时新疆基地也有大量土地资源可利用。公司新能源示范基地项目（一期工程）263MW 光伏已建成并网发电，205MW 光伏发电项目即将开工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无重大变化。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4 年上半年，公司全面落实党中央、国资委的工作部署和要求，扎实推动党纪学习教育，全面开展“改革转型提升年”活动，统筹抓好安全生产、提质增效、科技创新等工作，广大干部职工全力拼搏、真抓实干，克服了煤炭市场下滑、地质条件复杂、突发情况增多等不利因素，安全形势总体平稳，生产组织积极有序，经营业绩完成预算，内部改革持续深化，转型发展加快推进。

上半年，公司自产煤炭 430.32 万吨，洗精煤产量 228.56 万吨，商品煤销售量 289.19 万吨；发电量 17.96 亿度，铝材加工量 2.44 万吨，铁路货运量 698.95 万吨，设备制修量 0.92 万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854,298,108.08	5,866,772,107.80	-17.26
营业成本	3,669,786,041.38	3,668,000,153.38	0.05
销售费用	15,639,371.09	13,694,018.07	14.21
管理费用	311,902,559.69	275,606,634.97	13.17
财务费用	35,052,269.68	35,509,586.43	-1.29
研发费用	35,074,155.51	19,710,727.75	77.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112,514.51	157,604,727.90	195.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665,952.68	-322,694,771.91	9.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998,959.05	-16,429,230.78	1,032.12
所得税费用	192,793,486.10	448,121,998.01	-56.98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77.94%，主要受本期加大科技创新投入力度的影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195.11%，主要受本期支付税费减少的影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比上年同期净流出增加 1,032.12%，主要受本期偿还借款增加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56.98%，主要受本期利润总额同比减少的影响。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货币资金	3,100,281,875.33	15.51	3,161,640,699.56	15.86	-1.94
应收账款	493,370,917.06	2.47	288,519,959.26	1.45	71.00
存货	367,076,583.49	1.84	289,682,387.80	1.45	26.72
固定资产	10,920,440,811.39	54.62	11,182,240,185.29	56.09	-2.34
在建工程	1,683,709,857.34	8.42	1,620,806,533.79	8.13	3.88
使用权资产	674,303,299.60	3.37	719,256,852.92	3.61	-6.25
合同负债	149,214,547.30	0.75	194,809,907.08	0.98	-23.41
长期借款	1,243,537,500.00	6.22	1,153,000,000.00	5.78	7.85
租赁负债	665,742,441.60	3.33	710,341,629.32	3.56	-6.28

其他说明

应收账款本期比上期期末增加 71%，主要受本期尚在信用期内的销售款项增加的影响。

存货本期比上期期末增加 26.72%，主要受本期库存煤增加的影响。

合同负债本期比上期期末减少 23.41%，主要受煤炭销售预收款减少的影响。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示范基地项目

为积极落实国家“双碳”政策，加快推动企业转型发展，公司在沛县卞庄龙东煤矿采煤塌陷区投资建设装机容量为 263.5MW 的光伏发电项目(一期工程)于 2023 年 10 月全部并网发电。

新能源示范基地一期优化光伏电站项目装机规模 40MW 和龙东采煤沉陷区光伏电站项目装机规模 165MW 已列入公司 2024 年重点项目，两个项目即将开工建设。

2)江苏大屯电热有限公司大屯自供区电网改造项目

为优化网架结构，加速推动配电网智能化、数字化转型，建设“电源容量充足、网络坚强可靠、运行方式灵活、设备先进规范”的现代化电网，公司实施大屯自供区电网改造项目，项目总投资 49,032 万元，已累计完成投资 6,718 万元。

3)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苇子沟煤矿项目

该项目总投资额 151,736 万元，因地区政策性停工多、安全管理标准提升等因素影响，后期调整为 398,468.74 万元，已累计完成投资 254,931.92 万元。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解散清算山西中煤煜隆能源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煜隆公司股东间诉讼案件。2023 年 12 月，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判决维持原判，二审判决生效后，公司及时向山西省吕梁市中级人民法院

法院申请了强制执行，目前，法院已作出《执行裁定书》，对被执行人依法采取强制措施，查封(续封)被执行人各项财产。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全资及控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被投资企业名称	所属行业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期末股权比例
江苏大屯煤炭贸易有限公司	煤炭贸易	1,000.00	379,036.62	355,744.43	27,940.10	100%
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	煤炭生产	50,000.00	237,010.84	30,512.37	23.94	80%
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生产	24,000.00	169,880.73	-28,509.06	-7,930.98	51%
山西中煤煜隆能源有限公司	煤炭生产	7,500.00	661.72	586.01	0.6	80%
江苏大屯电热有限公司	电力供应	10,000.00	28,994.65	23,154.45	348.85	100%
中煤江苏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力供应	40,000.00	101,728.70	36,879.33	3,111.86	100%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业务转型与改革风险

风险产生的原因：公司煤炭产能规模偏小，本部矿区剩余可采储量有限，生产接续困难。新疆基地两个煤矿，利润贡献有限。外部优质煤炭资源获取难度大、进展慢，不足以支撑公司高质量转型发展。公司新能源及综合能源服务产业起步晚，能源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在新能源开发领域竞争实力较弱，获取优质新能源资源储备难度也较大。

应对措施：稳定本部煤矿生产能力，确保稳产稳质，全力推进优质煤炭资源获取工作，切实解决公司资源储备不足、煤矿生产接续等问题。加快外部基地建设，尽快形成有效产能，不断增加利润贡献点。立足煤电、煤电+新能源“两个联营”基地建设，稳步推进本部“源网荷储”一体化示范基地、采煤沉陷区生态治理清洁能源大基地和综合能源示范基地建设，加快布局陕甘、新疆基地“两个联营”产业。坚持源头预防，加强信息沟通和形势研判，抓好管控措施的落实，防范信访涉稳风险发生，维护企业和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2.投资风险

风险产生的原因：投资项目未能充分考虑国家、当地政府政策变化，未能充分预判今后行业市场变化及科技进步对项目建成后的影响，以及投资决策时间过长，可能会导致投资未达到可研论证的收益预期。未充分考虑其当地政策、项目建设条件等因素变化，可能造成后期工程施工困难，超投资概算。

应对措施：严格按照公司投资管理规定，履行项目投资决策程序。对于重大项目，委托有资质且经验丰富的中介机构进行科学论证。邀请行业领域专家，对项目进行评审，坚持实事求是、科学决策的审慎原则，确保项目投资的可行性。严格按照相关产业执行概算管理规定，进一步优化项目投资概算，有效避免项目超概。随时关注相关产业市场变化，在项目投产前根据市场变化情况优化产品结构，使产品符合市场预期。加强对投资项目的战略、市场、财务、法律等风险研究论证。密切跟踪，若发生重大风险预警应及时对项目进行重新论证。进一步研究公司转型发展的路径，在获取、开发优质煤炭资源和新能源资源方面，积极争取上级单位和地方政府支持，加强与外部企业进行产业合作，取长补短，实现共赢；充分利用现有闲置和优势资源，探索开发绿色氢能、储能等项目。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 月 30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1 月 31 日	详见上交所和公司网站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6 月 28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6 月 29 日	详见上交所和公司网站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 7 项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工作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安排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024 年 6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 10 项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及审计费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投资计划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吴凤东	董事	选举
朱义军	独立董事	选举
吴超	监事	选举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 月 30 日，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吴凤东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选举朱义军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吴超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是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列入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共 4 家，分别是江苏大屯电热有限公司、公司热电厂、公司铝板带厂、公司拓特机械制造厂。江苏大屯电热有限公司、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热电厂，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为：二氧化硫 35mg/Nm³、氮氧化物 50mg/Nm³、烟尘 10mg/Nm³。2024 年上半年累计排放总量分别为二氧化硫 64.07 吨，氮氧化物 83.96 吨，烟（粉）尘 11.64 吨。

公司铝板带厂，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为：熔保炉排气筒排放限值：二氧化硫 100mg/Nm³、氮氧化物 400mg/Nm³、颗粒物 30mg/Nm³。加热炉排放限值：二氧化硫 80mg/Nm³、氮氧化物 180mg/Nm³、颗粒物 20mg/Nm³。铣面机排气筒排放限值：颗粒物 20mg/Nm³。2024 年上半年累计排放总量分别为二氧化硫 2.27 吨、氮氧化物 2.564 吨、颗粒物 1.636 吨。

公司拓特机械制造厂，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为：总铬 1.0mg/L，六价铬 0.2mg/L，非甲烷总烃（挥发性有机物）60mg/Nm³；2024 年上半年未排放总铬和六价铬，排放挥发性有机物 0.0144 吨。

以上重点排污单位污染物浓度限值和总量均控制在排污许可范围内。

江苏大屯电热有限公司、公司热电厂大气污染源主要是电厂锅炉，污染物为烟尘、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执行《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148-202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公司铝板带厂大气污染源主要是熔保炉、加热炉、铣面机，其中熔保炉污染物为二氧化硫、颗粒物、氮氧化物，执行《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加热炉污染物为二氧化硫、颗粒物、氮氧化物，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28-2019）；铣面机污染物为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江苏大屯电热有限公司、公司热电厂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是灰、渣，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公司拓特机械制造厂水污染源是电镀车间，主要污染物为总铬和六价铬，执行《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大气污染源是涂装车间，主要污染物为挥发性有机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以上重点排污单位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排放浓度和总量、核定的排放总量等信息，具体见全国排污许可证信息管理平台和省、市环境信息公开平台。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江苏大屯电热有限公司#1、#2 锅炉 2008 年投产时各单独配置四电场静电除尘器，锅炉烟气经静电除尘器、锅炉引风机后进入。2019 年超低排放改造投用的半干法脱硫和布袋除尘系统进行深度脱硫和除尘。脱硝系统为 SNCR 脱硝+COA 协同脱硝。2024 年上半年除尘器运行状况良好，污染物均实现达标排放。

公司热电厂 2 台 350MW 机组分别于 2019 年 6 月 9 日、9 月 26 日正式并网进入商业运行。2 台 350MW 机组配套两室八电场电袋复合除尘器及湿式电除尘器，2024 年上半年除尘器运行状况良好，污染物均实现达标排放。

公司铝板带厂布袋除尘器于 2011 年 7 月安装使用，为 DLMC 模块式扁袋除尘器，采用炉门排烟装置将炉门逸散的烟气与炉内烟气混合后经过布袋除尘器除尘以后通过 25 米高排气筒排放。2024 年上半年除尘器运行状况良好，污染物均实现达标排放。

公司拓特机械制造厂电镀废水处理机采用氧化还原法，用焦亚硫酸钠还原电镀废水中的六价铬为三价铬，然后加氢氧化钠中和后加絮凝剂使氢氧化铬沉淀与废水分离。涂装车间废气治理采用活性炭吸附+催化燃烧法，用活性炭吸附涂装废气中的挥发性有机物，活性炭吸附饱和后进行催化燃烧脱附处理。2024 年上半年电镀废水处理机及涂装废气治理设施运行正常，电镀废水和涂装废气经处理后达标排放。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江苏大屯电热有限公司

环评批复 1：原徐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对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电厂 1 号、2 号机组热电技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徐环项〔2004〕219 号）

竣工验收 1：2009 年 8 月通过原徐州市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环评批复 2：徐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对江苏大屯电热有限公司危废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徐沛环项表〔2021〕30 号）

排污许可证编号：91320322MA1MTLWR99002V

(2) 公司热电厂

环评批复：原国家环保部《关于江苏中煤大屯热电“上大压小”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环审〔2014〕160 号）

竣工验收：2020 年 2 月底完成自主验收公示并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信息平台备案。

排污许可证编号：91310000631587477D001U

(3) 公司铝板带厂

环评批复 1：原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对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1.3 万吨高精度铝板带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苏环管〔2008〕121 号）

竣工验收：2015 年 2 月 13 日通过原江苏省环境保护厅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苏环验〔2015〕18 号)

环评批复 2：徐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铝板带厂新建危废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徐沛环项表〔2022〕23 号）

竣工验收：2023 年 2 月 25 日通过环保自主验收。

排污许可证编号：91320000053486649J001Q

(4) 公司拓特机械制造厂

环评批复：沛县生态环境局《关于对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拓特机械制造厂铸造车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沛环审〔2019〕122号）

竣工验收：2020年12月6日通过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排污许可证编号：91320000743142288N001Z

（5）中煤江苏新能源有限公司

环评批复：1.徐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对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示范基地(一期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徐沛环项表〔2021〕67号）；

竣工验收：2023年12月6日通过环保自主验收。

环评批复：2.徐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对中煤江苏新能源有限公司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示范基地一期优化光伏电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徐沛环项表〔2023〕109号）；

环评批复：3.徐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对中煤江苏新能源有限公司龙东采煤沉陷区光伏电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徐沛环项表〔2023〕110号）。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重点排污单位均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江苏大屯电热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江苏大屯电热有限公司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2021年12月通过沛县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号：320322-2021-159-L。

（2）公司热电厂于2023年8月20日在江苏省徐州市沛县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号：320322-2023-117-L。

（3）公司铝板带厂，于2021年1月18日编制签发了铝板带厂突发环境应急预案，并于2021年2月23日进行了备案。备案编号：320322-2021-017-L。2024年备案更新，正在进行中。

（4）公司拓特机械制造厂，编制完成《拓特机械制造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2年8月8日在徐州市沛县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号：320322-2022-084-L。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1) 江苏大屯电热有限公司

监测项目按照执行标准、环评批复以及监管要求确定。监测频次：自动监测的（烟尘、氮氧化物、二氧化硫），24 小时连续采样，自动监测设备故障时，手动监测频次不少于 4 次/天，间隔不超过 6 小时。手工监测的，汞及其化合物，林格曼黑度等因子每季度监测一次；储油罐周边非甲烷总烃每季度监测一次；厂界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每季度监测一次；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PH 值每月监测一次；厂界噪声每季度至少监测 1 次；企业周边环境质量监测，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及其批复要求的频次执行。

(2) 公司热电厂

监测项目按照执行标准、环评批复以及监管要求确定。监测频次：自动监测的（烟尘、氮氧化物、二氧化硫），24 小时连续采样，自动监测设备故障时，采用手动监测，手工监测频次 1 次/天；林格曼黑度、汞及其化合物等因子手工监测频次，每季度监测一次；废水不外排，但仍需要每月监测一次；厂界噪声每季度监测一次；无组织排放每季度一次；企业周边环境质量监测，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及其批复要求的频次执行。

(3) 公司铝板带厂

监测项目按照执行标准、环评批复以及监管要求确定。大气污染源（熔保炉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氯化氢每半年 1 次，加热炉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颗粒物每年 1 次，铣面机颗粒物每年 1 次，非甲烷总烃每年 1 次）；噪声（厂界噪声每季度 1 次）；无组织排放每半年一次；废水每季度监测一次；企业周边环境质量监测，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及其批复要求的频次执行。

(4) 公司拓特机械制造厂

监测项目按照执行标准、环评批复以及监管要求确定。电镀废水每次排放时监测废水中的 pH、六价铬、总铬，生活污水中的化学需氧量、氨氮（ $\text{NH}_3\text{-N}$ ）、总氮（以 N 计）、总磷（以 P 计）、悬浮物、pH 值、石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的监测频次与电镀废水一致，镀铬废气中的铬酸雾每半年监测一次，热处理废气、涂装废气中的非甲烷总烃、苯、颗粒物每半年监测一次，厂区无组织

废气中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每年监测一次，厂界无组织废气中的铬酸雾、颗粒物每年监测一次，厂区地下水中的 pH 值、六价铬、锰、石油类、苯、甲苯、乙苯、苯乙烯每年监测一次，厂界噪声每季度监测一次。企业周边环境质量监测，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及其批复要求的频次执行。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严格落实“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的工作原则，主动承担央企责任，以减污降碳和提高环保风险管控为目标，助力公司绿色低碳转型高质量发展。上半年根据相关安排、部署，精心筹备、顺利完成中国中煤 2024 年度环保大会承办工作。为落实上级生态环保工作会议精神，公司多次召开生态环保工作专题会，安排部署生态环保重点工作任务，强化生态环保风险隐患排查整改，筑牢生态环境安全防线。加大生态环保管控力度，公司主要污染物全部达标排放，其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化学需氧量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同比下降 35.9%、39.53%、35.42%和 11.75%。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态环保事件。

根据山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土地整治项目预算定额标准（2023 年版）的通知》（鲁自然资字〔2023〕207 号），对姚桥煤矿山东张楼镇境内 1,801.08 亩塌陷地治理方案进行预算调整，为后期治理提供了科学依据；经与当地政府多次沟通协调，落实了土源，达成了治理意向，为下一步采煤塌陷地治理工作的推进提供了保障。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为践行国家在“双碳”目标，同时结合煤炭清洁高效利用行动计划指导要求，公司积极开展了“二氧化碳捕集”、“粉煤灰废弃物封存二氧化碳防灭火关键技术及工程应用研究”等 CCUS 项目研究和推进工作，为新形势下矿区绿色低碳科技创新改革、实现可持续发展提供可行路径，符合煤炭行业高质量发展新要求。目前项目处于前期调研阶段。

为推进煤炭行业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有序开展,普及碳达峰，碳中和相关制度、政策、法规，提升碳排放管理、碳交易管理,强化碳达峰、碳中和培训，公司组织相关人员参加了在上海举办的中国中煤碳资产管理能力提升(第八期)培训会。学习解读了《国家应对气候变化与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条例》《国家甲烷减排行动方案》《国家绿电、绿证交易最新政策及实践案例》《碳排放权发展路径及碳合规要点》《国际碳市场介绍及减排项目开发实践案例》《全国碳市场交易分析及碳资产管理交易案例》《发电、煤矿、化工等企业碳排放数据取样、监测及核查核算要点》《低浓度瓦斯利用减排方法学介绍》《“零碳园区”建设暨企业碳达峰碳中和规划》《碳捕捉封存及利用》，掌握煤炭行业及相关产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相关知识和统计报表编制，为公司进一步提升公司碳资产管理能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和推进绿色低碳转型发展打下基础。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真落实国家乡村振兴战略，召开公司乡村振兴工作会议，制定了乡村振兴帮扶工作计划，选派了 1 名干部担任省委乡村振兴工作队驻睢宁县夏楼村第一书记，妥善安置好上一批驻村挂职干部返岗工作。新疆鸿新煤业公司向呼图壁县中小学捐赠少先队鼓号队器材，共 9,600 元。资助河北省涿鹿县赵家蓬区举办 2 期乡村振兴干部培训班。统筹考虑河北蔚县、贵州印江县文化旅游资源情况，分批组织职工赴帮扶地区开展疗休养工作。积极参与“央企消费帮扶迎春行动”等活动，截止 2024 年 6 月，采购河北蔚县、贵州印江县小米、绿豆、茶叶等特色农产品 158 万余元。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人)方	承担连带 责任方	诉讼 仲裁 类型	诉讼 (仲 裁)基 本情 况	诉讼(仲裁) 涉及金额	诉讼 (仲裁) 是否 形成 预计 负债 及金 额	诉讼 (仲 裁)进 展情 况	诉讼 (仲裁) 审理 结果 及影 响	诉讼(仲 裁)判决 执行情 况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刘小军、许秀明	-	-	注 1	10,373.43	-	-	-	执行中
新疆鸿新建集团有限公司	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	-	-	注 2	21,857.23	-	-	-	一审中

注 1：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诉刘小军、许秀明合同纠纷，涉案金额 10,373.43 万元。

2012 年 7 月，上海能源公司与刘小军、许秀明签订了《山西石楼煜隆煤气化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暨增资扩股协议》（以下简称“煜隆项目协议”）。《煜隆项目协议》签订后，上海能源公司分别向刘小军及许秀明付款 4,284 万元及 850 万元；并向煜隆公司支付增资款 4,500 万元，履行完毕增资义务。在后期，发现刘小军通过向上海能源公司时任董事长高建军行贿方式取得签约，并在资产评估中虚报资产，抬高评估价格，严重损害上海能源公司利益。

上海能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向山西省吕梁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主张上海能源公司与刘小军、许秀明于 2012 年 7 月签订的《山西石楼煜隆煤气化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暨增资扩股协议》为无效合同，要求刘小军返还上海能源公司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4,284 万元，许秀明返还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850 万元；赔偿上海能源公司损失 5,239.43 万元，并承担案件的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等相关费用。

该案经山西省吕梁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于 2022 年 8 月作出一审判决，判决上海能源公司与刘小军、许秀明于 2012 年 7 月 13 日签订的《山西石楼煜隆煤气化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暨增资扩股协议》无效；被告刘小军于判决生效后返还股权转让价款 4,284 万元，被告许秀明于判决生效后返还股权转让价款 850 万元，以上共计 5,134 万元；原告上海能源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将其持有的山西中煤煜隆能源有限公司 75% 股权返还被告刘小军，将其持有的山西中煤煜隆能源有限公司 5% 股权返还被告许秀明；驳回原告上海能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上海能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经过审理，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作出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案系终审判决，由于案件执行情况仍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执行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注 2：新疆鸿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诉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涉案金额 21,857.23 万元

新疆鸿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认为其系呼图壁县白杨河矿区苇子沟煤矿原业主，享有矿区矿业权。2009 年经呼图壁县人民政府批准对矿区开发储备资源，并交由核工业二一六大队开展查勘工

作。2011年12月17日公司与其签订《框架协议》、2016年8月10日新疆鸿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签订《空白区处置的协议》。新疆鸿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认为其已经按照上述两份协议内容将投资查勘并享有预期权益的资源全部依约办理至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名下，履行了合同的全部义务，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应当支付相应的收购款及利息。

新疆鸿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于2023年3月向呼图壁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人民法院判令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履行《空白区处置的协议》，立即向其支付苇子沟煤矿外围（空白区）项目收购价款18,272.1万元及利息3,561.13万元，并承担诉讼费、评估费24万元。2024年2月29日，呼图壁县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三十日内向新疆鸿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原苇子沟煤矿外围（空白区）项目收购价款18,272.1万元及逾期的利息和评估费12万元。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4年7月23日，昌吉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撤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呼图壁县人民法院（2023）新2323民初565号民事判决，本案发回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呼图壁县人民法院重审。目前，案件处于一审中。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由于地理环境、历史渊源关系等客观因素，公司对各关联方除在某些生活、生产辅助方面的服务目前尚有一定的依赖性外，不存在其他依赖，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对各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公司与各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对公司当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在正常范围之内，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未构成不利影响或对公司股东利益产生损害。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公司与各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是交易双方在平等自愿基础上，根据公平公正原则签订协议。定价政策和依据：有政府或行业定价的，按政府或行业定价执行；无政府或行业定价的，按市场价格执行；既无政府或行业定价，又无市场价格的，其定价依据是双方根据成本加上合理利润协商确定交易商品或劳务价格；不能按上述方法确定价格的，由双方协商确定中介机构，原则上以中介机构出具的价格咨询报告为定价依据，确定交易商品或劳务价格。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审议情况：2023年12月28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2024年1月30日召开的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安排的议案》，对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安排，详见公司[临2023-034]公告《上海能源关于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安排的公告》。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行业价格/市场价格/咨询报告	/	25,990.55	27.67%	现金等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行业价格/市场价格	/	1,215.91	1.29%	现金等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所属公司(注)	集团兄弟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行业价格/市场价格	/	19,786.83	21.08%	现金等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所属公司(注)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	5,509.05	5.87%	现金等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	38,970.86	41.49%	现金等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	2,444.39	2.60%	现金等		
合计				/	/	93,917.57	100%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关联交易的说明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中煤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350,000	0.35%-1.8%	257,546.38	441,449.18	449,889.18	249,106.38
合计	/	/	/	257,546.38	441,449.18	449,889.18	249,106.38

注：上述金额不含应计利息。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中煤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55,800	2.92%-2.95%	53,100	2,700	0	55,800
合计	/	/	/	53,100	2,700	0	55,800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中煤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授信	260,000	55,800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7,69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0	451,191,333	62.43	0	无		国有法人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	26,734,644	3.70	0	未知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797,846	22,595,505	3.13	0	未知		境外法人
赵加冬	5,400,000	7,000,000	0.97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温少如	0	5,619,392	0.78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 家宏观择时多策略灵活配置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5,336,200	0.74	0	未知		其他
孟庆亮	-4,679,500	4,985,200	0.6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4,198,000	0.58	0	未知	其他
王挺	-	3,180,000	0.44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万家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	3,125,900	0.43	0	未知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51,191,333	人民币普通股	451,191,333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26,734,644	人民币普通股	26,734,64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2,595,505	人民币普通股	22,595,505			
赵加冬	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0			
温少如	5,619,392	人民币普通股	5,619,39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万家宏观择时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336,200	人民币普通股	5,336,200			
孟庆亮	4,985,200	人民币普通股	4,985,2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98,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98,000			
王挺	3,1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8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万家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25,900	人民币普通股	3,125,9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上述股东中，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100,281,875.33	3,161,640,699.56
应收票据	七、4	587,000.00	66,120.00
应收账款	七、5	493,370,917.06	288,519,959.26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494,572,979.77	303,029,663.31
预付款项	七、8	89,350,223.88	84,113,245.16
其他应收款	七、9	10,311,573.62	9,551,887.22
存货	七、10	367,076,583.49	289,682,387.80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15,162,590.67	295,553,950.18
流动资产合计		4,670,713,743.82	4,432,157,912.49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	-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24,272,394.26	25,357,602.50
固定资产	七、21	10,920,440,811.39	11,182,240,185.29
在建工程	七、22	1,683,709,857.34	1,620,806,533.79
使用权资产	七、25	674,303,299.60	719,256,852.92
无形资产	七、26	1,300,901,931.40	1,306,844,573.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698,541,523.75	634,984,046.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9,273,529.72	15,979,333.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321,443,347.46	15,505,469,127.31
资产总计		19,992,157,091.28	19,937,627,039.80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	50,000,000.00
应付账款	七、36	1,010,099,299.32	1,302,825,619.22
合同负债	七、38	149,214,547.30	194,809,907.08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062,767,265.17	1,031,053,410.46
应交税费	七、40	211,893,851.37	197,546,351.20
其他应付款	七、41	789,560,698.30	494,036,990.79
其中：应付利息		8,535,286.40	8,282,580.21
应付股利		296,314,380.0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15,693,369.09	303,733,988.22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9,094,367.75	25,096,796.00
流动负债合计		3,358,323,398.30	3,599,103,062.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5	1,243,537,500.00	1,153,000,000.00

租赁负债	七、47	665,742,441.60	710,341,629.32
长期应付款	七、48	444,288,780.77	432,488,575.97
预计负债	七、50	1,236,057,818.24	1,221,830,988.71
递延收益	七、51	17,510,640.91	17,510,640.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203,780,926.83	191,631,962.3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10,918,108.35	3,726,803,797.21
负债合计		7,169,241,506.65	7,325,906,860.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722,718,000.00	722,718,000.00
资本公积	七、55	916,979,701.34	916,979,701.34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734,589.43)	(823,140.28)
专项储备	七、58	401,310,094.72	328,981,679.87
盈余公积	七、59	361,359,000.00	361,359,000.00
未分配利润	七、60	10,457,780,992.75	10,282,474,601.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858,413,199.38	12,611,689,842.78
少数股东权益		(35,497,614.75)	30,336.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822,915,584.63	12,611,720,179.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992,157,091.28	19,937,627,039.80

公司负责人：毛中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成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玉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49,672,866.29	2,956,311,814.16
应收票据		587,000.00	66,120.00
应收账款	十九、1	574,442,346.70	399,147,442.26
应收款项融资		194,065,553.44	217,608,049.70
预付款项		86,514,014.92	82,637,380.69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2,303,641,945.24	2,205,026,220.12
存货		329,505,422.83	276,504,910.63
其他流动资产		47,066,819.93	218,672,025.45
流动资产合计		6,485,495,969.35	6,355,973,963.01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757,629,439.97	757,629,439.97
投资性房地产		24,272,394.26	25,357,602.50
固定资产		8,790,625,960.80	9,054,676,755.56
在建工程		303,859,834.70	310,365,354.52
使用权资产		674,303,299.60	719,256,852.92
无形资产		124,305,405.31	127,564,060.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8,432,584.50	538,688,353.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2,000,000.00	603,53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885,428,919.14	12,137,068,419.08
资产总计		18,370,924,888.49	18,493,042,382.09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798,306,214.07	1,050,090,660.65
合同负债		11,429,760.07	39,364,983.86
应付职工薪酬		1,029,334,869.09	990,151,341.35
应交税费		121,427,799.50	80,647,866.15
其他应付款		4,260,694,284.43	4,024,991,998.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7,491,801.67	285,923,179.14
其他流动负债		1,182,345.41	4,888,965.98
流动负债合计		6,309,867,074.24	6,476,058,996.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22,000,000.00	545,000,000.00
租赁负债		665,742,441.60	710,341,629.32
预计负债		1,089,541,674.59	1,077,498,772.06
递延收益		10,640.91	10,640.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6,007,425.64	185,011,460.5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73,302,182.74	2,517,862,502.79
负债合计		8,883,169,256.98	8,993,921,498.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22,718,000.00	722,718,000.00
资本公积		824,975,937.71	824,975,937.71
其他综合收益		(703,667.98)	(766,962.15)
专项储备		373,920,951.71	307,861,438.21

盈余公积		361,359,000.00	361,359,000.00
未分配利润		7,205,485,410.07	7,282,973,469.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487,755,631.51	9,499,120,883.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370,924,888.49	18,493,042,382.09

公司负责人：毛中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成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玉平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4,854,298,108.08	5,866,772,107.80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4,854,298,108.08	5,866,772,107.80
二、营业总成本		4,227,810,665.74	4,201,758,628.63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3,669,786,041.38	3,668,000,153.38
税金及附加	七、62	160,356,268.39	189,237,508.03
销售费用	七、63	15,639,371.09	13,694,018.07
管理费用	七、64	311,902,559.69	275,606,634.97
研发费用	七、65	35,074,155.51	19,710,727.75
财务费用	七、66	35,052,269.68	35,509,586.43
其中：利息费用		53,999,304.93	54,834,846.46
利息收入		19,199,571.79	19,625,675.24
加：其他收益	七、67	4,787,044.61	2,303,904.4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614,390.20)	(2,639,769.5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818,448.17)	(1,571,176.49)
三、营业利润		627,841,648.58	1,663,106,437.57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902,011.69	4,974,261.7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6,142,107.94	826,005.42
四、利润总额		625,601,552.33	1,667,254,693.85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92,793,486.10	448,121,998.01
五、净利润		432,808,066.23	1,219,132,695.8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432,808,066.23	1,219,132,695.84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1,620,770.90	1,179,521,595.2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8,812,704.67)	39,611,100.6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57	(889,295.14)	(1,034,147.0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57	(911,449.15)	(921,907.07)
1.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911,449.15)	(921,907.07)
（1）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七、57	(911,449.15)	(921,907.0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57	22,154.01	(112,239.93)
七、综合收益总额		431,918,771.09	1,218,098,548.8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70,709,321.75	1,178,599,688.1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790,550.66)	39,498,860.7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1.6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负责人：毛中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成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玉平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4,176,049,415.46	4,891,157,620.11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3,397,948,040.88	3,365,599,837.21
税金及附加		142,756,147.46	152,399,522.46
销售费用		4,119,157.71	8,410,559.15
管理费用		285,153,909.36	251,386,372.63
研发费用		35,074,155.51	19,710,727.75
财务费用		(18,520,992.72)	(20,074,696.31)
其中：利息费用		38,545,702.72	41,304,080.83
利息收入		57,304,642.96	61,624,008.94
加：其他收益		4,153,812.03	1,402,075.2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962.72)	(2,421,160.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18,448.17)	(1,571,176.49)
二、营业利润		330,807,398.40	1,111,135,035.82
加：营业外收入		2,534,184.89	4,653,144.19
减：营业外支出		3,591,506.44	386,790.92
三、利润总额		329,750,076.85	1,115,401,389.09
减：所得税费用		110,923,756.27	295,658,635.85
四、净利润		218,826,320.58	819,742,753.2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218,826,320.58	819,742,753.2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294.17	(161,817.37)
（一）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294.17	(161,817.37)
1.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3,294.17	(161,817.37)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8,889,614.75	819,580,935.87

公司负责人：毛中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成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玉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70,439,126.12	5,456,414,393.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6,316,538.70	438,224,378.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96,755,664.82	5,894,638,771.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96,144,210.97	2,558,691,610.0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95,333,229.87	1,531,590,615.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3,633,071.64	1,533,289,497.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6,532,637.83	113,462,321.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31,643,150.31	5,737,034,043.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9	465,112,514.51	157,604,727.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106,259.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106,259.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2,665,952.68	323,801,031.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2,665,952.68	323,801,031.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665,952.68)	(322,694,771.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4,000,000.00	6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000,000.00	6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3,000,000.00	1,311,022.1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229,392.31	16,857,300.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769,566.74	61,260,908.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七、78	289,998,959.05	79,429,230.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998,959.05)	(16,429,230.78)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9	(73,552,397.22)	(181,519,274.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76,879,369.84	2,833,405,553.51
五、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2,703,326,972.62	2,651,886,278.72

公司负责人：毛中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成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玉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91,846,419.83	4,864,810,048.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41,053.51	407,534,298.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16,187,473.34	5,272,344,347.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13,573,316.22	2,472,394,778.3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61,168,198.68	1,402,013,508.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2,435,807.31	1,206,812,219.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98,885.49	94,479,383.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22,276,207.70	5,175,699,889.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911,265.64	96,644,457.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116,053.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116,053.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1,676,759.27	246,490,806.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1,676,759.27	296,490,806.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676,759.27)	(295,374,753.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7,000,000.00	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000,000.00	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518,100.97	5,503,914.0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769,566.74	61,260,908.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7,287,667.71	66,764,822.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287,667.71)	(16,764,822.04)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053,161.34)	(215,495,117.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94,100,697.07	2,660,205,477.79
五、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76,047,535.73	2,444,710,360.19

公司负责人：毛中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成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玉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722,718,000.00	916,979,701.34	(823,140.28)	328,981,679.87	361,359,000.00	10,282,474,601.85	12,611,689,842.78	30,336.84	12,611,720,179.62	
二、本年期初余额	722,718,000.00	916,979,701.34	(823,140.28)	328,981,679.87	361,359,000.00	10,282,474,601.85	12,611,689,842.78	30,336.84	12,611,720,179.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911,449.15)	72,328,414.85	-	175,306,390.90	246,723,356.60	(35,527,951.59)	211,195,405.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911,449.15)	-	-	471,620,770.90	470,709,321.75	(38,790,550.66)	431,918,771.09	
(二)专项储备	-	-	-	72,328,414.85	-	-	72,328,414.85	3,262,599.07	75,591,013.92	
1.本期提取	-	-	-	239,179,467.48	-	-	239,179,467.48	6,087,216.50	245,266,683.98	
2.本期使用	-	-	-	(166,851,052.63)	-	-	(166,851,052.63)	(2,824,617.43)	(169,675,670.06)	
(三)利润分配	-	-	-	-	-	(296,314,380.00)	(296,314,380.00)	-	(296,314,380.00)	
1.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296,314,380.00)	(296,314,380.00)	-	(296,314,38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2,718,000.00	916,979,701.34	(1,734,589.43)	401,310,094.72	361,359,000.00	10,457,780,992.75	12,858,413,199.38	(35,497,614.75)	12,822,915,584.63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722,718,000.00	916,979,701.34	(1,876,187.97)	316,484,946.35	361,359,000.00	9,840,938,264.68	12,156,603,724.40	(19,112,139.88)	12,137,491,584.52	
二、本年期初余额	722,718,000.00	916,979,701.34	(1,876,187.97)	316,484,946.35	361,359,000.00	9,840,938,264.68	12,156,603,724.40	(19,112,139.88)	12,137,491,584.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921,907.07)	71,179,549.49	-	651,937,455.20	722,195,097.62	50,815,040.22	773,010,137.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921,907.07)	-	-	1,179,521,595.20	1,178,599,688.13	39,498,860.71	1,218,098,548.84	
(二)专项储备	-	-	-	71,179,549.49	-	-	71,179,549.49	11,316,179.51	82,495,729.00	
1.本期提取	-	-	-	225,843,975.01	-	-	225,843,975.01	18,108,712.44	243,952,687.45	
2.本期使用	-	-	-	(154,664,425.52)	-	-	(154,664,425.52)	(6,792,532.93)	(161,456,958.45)	
(三)利润分配	-	-	-	-	-	(527,584,140.00)	(527,584,140.00)	-	(527,584,140.00)	
1.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527,584,140.00)	(527,584,140.00)	-	(527,584,14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2,718,000.00	916,979,701.34	(2,798,095.04)	387,664,495.84	361,359,000.00	10,492,875,719.88	12,878,798,822.02	31,702,900.34	12,910,501,722.36	

公司负责人：毛中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成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玉平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722,718,000.00	824,975,937.71	(766,962.15)	307,861,438.21	361,359,000.00	7,282,973,469.49	9,499,120,883.26
二、本年期初余额	722,718,000.00	824,975,937.71	(766,962.15)	307,861,438.21	361,359,000.00	7,282,973,469.49	9,499,120,883.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63,294.17	66,059,513.50	-	(77,488,059.42)	(11,365,251.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63,294.17	-	-	218,826,320.58	218,889,614.75
（二）专项储备	-	-	-	66,059,513.50	-	-	66,059,513.50
1. 本期提取	-	-	-	228,938,235.86	-	-	228,938,235.86
2. 本期使用	-	-	-	(162,878,722.36)	-	-	(162,878,722.36)
（三）利润分配	-	-	-	-	-	(296,314,380.00)	(296,314,380.00)
1.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296,314,380.00)	(296,314,38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2,718,000.00	824,975,937.71	(703,667.98)	373,920,951.71	361,359,000.00	7,205,485,410.07	9,487,755,631.51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722,718,000.00	824,975,937.71	(1,304,605.16)	306,083,794.33	361,359,000.00	7,489,843,881.43	9,703,676,008.31
二、本年期初余额	722,718,000.00	824,975,937.71	(1,304,605.16)	306,083,794.33	361,359,000.00	7,489,843,881.43	9,703,676,008.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61,817.37)	58,435,781.82	-	292,158,613.24	350,432,577.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61,817.37)	-	-	819,742,753.24	819,580,935.87
（二）专项储备	-	-	-	58,435,781.82	-	-	58,435,781.82
1. 本期提取	-	-	-	196,993,150.80	-	-	196,993,150.80
2. 本期使用	-	-	-	(138,557,368.98)	-	-	(138,557,368.98)
（三）利润分配	-	-	-	-	-	(527,584,140.00)	(527,584,140.00)
1.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527,584,140.00)	(527,584,14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2,718,000.00	824,975,937.71	(1,466,422.53)	364,519,576.15	361,359,000.00	7,782,002,494.67	10,054,108,586.00

公司负责人：毛中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成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齐玉平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屯煤电集团”）、中国煤炭进出口公司、宝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总公司、上海煤气制气物资贸易有限公司以及煤炭科学研究总院于 1999 年 12 月 29 日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上海市浦东新区。本公司于 2001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总股本为人民币 72,271.80 万元，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2006 年 8 月，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集团”）重组改制设立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能源”）。中煤集团将其全资子公司大屯煤电集团所持有的本公司 60.35% 的股份、其全资子公司中国煤炭进出口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 2.08% 的股份全部无偿划转至中煤集团，并将其投入中煤能源。上述行为完成后，中煤能源成为持有本公司 62.43% 股权的控股股东。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从事煤炭的生产和销售、电力生产、铸造铝材加工等业务。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的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十、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此外，本集团还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自 2024 年 6 月 30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五、21、26），对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的估计（附注五、40）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通常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大于等于人民币 5 百万元（含四舍五入后）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增加金额超过合并总资产的比例大于等于 20%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合同负债金额大于等于人民币 10 百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资产金额占合并总资产的比例大于等于 10%，或非全资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占合并少数股东权益的比例大于等于 10%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现金流量金额大于等于现金流量总额 20%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式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收入准则”）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量。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与摊余成本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信用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信用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信用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信用损失准备；若该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信用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信用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资产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资产的信用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信用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金融资产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同一金融资产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3)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4)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是否出现不利变化，如债务人市场份额明显下降、主要产品价格急剧持续下跌、主要原材料价格明显上涨、营运资金严重短缺、资产质量下降等；

(5)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如收入、利润等经营指标出现明显不利变化且预期短时间内难以好转；

(6)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如技术变革、国家或地方政府拟出台相关政策是否对债务人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7)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8)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如其母公司或其他联公司能够提供的财务支持减少，或者信用增级质量的显著变化；

(9)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10)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资产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资产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资产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对其余款项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损失。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资产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等。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及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转移日各自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因资产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在收到时确认为负债。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及借款等。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额。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有关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有关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委托加工物资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盘存制度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采用分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及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27）。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为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计提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 年	5.00%	3.17%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27）。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井巷工程、机器设备、铁路、运输工具及其他等。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50年	3.00%-5.00%	1.90%-12.13%
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年限平均法	20-30年	3.00%-5.00%	3.17%-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8年	3.00%-5.00%	5.28%-24.25%
铁路	年限平均法	30年	3.00%	3.23%
运输工具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0年	3.00%-5.00%	9.50%-19.40%

本集团井巷工程按照工作量法计提折旧，使用维简费、安全生产费和可持续发展准备金购置的固定资产（附注五、39）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同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

除上述两项固定资产外，其他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27）。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27）。

类别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实际开始使用
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实际开始使用
机器设备	达到设计要求并完成试生产
铁路	实际开始使用
运输工具及其他	实际开始使用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

当购建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和软件等，以成本计量。大屯煤电集团发起设立本公司时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i)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ii) 采矿权

采矿权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列示，并自煤矿投产日开始采用工作量法摊销。

(iii) 软件

软件按照使用年限 5 年平均摊销。

(iv)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v)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27）。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为研究生产工艺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生产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使用权资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教育经费和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同时，经政府批准，本集团为员工支付补充养老保险金，并由符合国家规定的法人受托机构受托管理。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退福利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退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福利，确认为负债，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31. 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

因开采煤炭而形成的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等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示为流动负债。

32. 股份支付适用 不适用**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适用 不适用**34. 收入****(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i) 商品销售收入，如煤炭采选，电力生产，铝产品等；

(ii) 提供劳务收入，如运输服务等。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煤炭、电力以及铝产品等的销售，收入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即本集团将商品交付给客户时确认。对于其他服务收入如运输收入等，为一段时间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期间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根据相关政府文件中明确规定的补助对象性质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退回，在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i)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ii)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变更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集团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7。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使用权资产。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该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率发生变动，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

租赁负债根据其流动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报为流动负债或非流动负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非流动租赁负债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反映。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对运输工具及其他的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售价。

租赁的分类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 维简费、安全费用和可持续发展准备金

根据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及有关地方政府部门的规定，本集团从事煤炭开采的公司须按原煤产量提取煤矿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维简费”）、企业安全生产费用（“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煤炭生产专项基金。本集团从事机械制造、冶金、危险品生产与储运等行业的公司也须按相关规定提取企业安全生产费用。

维简费主要用于煤矿生产正常持续的开拓延深、技术改造等，以确保矿井持续稳定和安全生产，提高效率。安全费用主要用于煤矿安全生产设施、完善和改进企业安全生产条件。

其他类似性质煤炭生产专项基金目前主要包括可持续发展准备金。可持续发展准备金主要用于发展连续替代产业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不再计提可持续发展准备金。上述费用和专项基金在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

在使用时，对在规定使用范围内的费用性支出，于费用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支出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同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 碳排放权交易的会计处理

根据财政部印发的《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的通知（财会〔2019〕22号），自2020年1月1日起，对于开展碳排放权交易业务的重点排放企业，通过购入方式取得碳排放配额的，应当在购买日将取得的碳排放配额确认为碳排放权资产，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使用购入的碳排放配额履约或者自愿注销购入的碳排放配额的，按照所使用配额或注销配额的账面余额计入营业外支出科目。无偿取得碳排放配额的，取得、使用或自愿注销时均不作账务处理。出售时，根据实际收到或应收的价款与账面余额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科目。

40. 会计估计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1). 对煤炭储量的估计

煤炭储量是估计可以具有经济效益及合法的从本集团的矿区开采的煤炭数量。于计算煤炭储量时，需要使用关于一定范围内地质、技术及经济因素的估计和假设，包括产量、等级、生产技术、回采率、开采成本、运输成本、产品需求及商品价格。

对储量的数量和等级的估计，需要取得矿区的形状、体积及深度的数据，这些数据是由对地质数据的分析得来的，例如采掘样本。这一过程需要复杂和高难度的地质判断及计算，以对数据进行分析。

由于用于估计储量的经济假设在不同的时期会发生变化，同时在经营期中会出现新的地质数据，对储量的估计也会相应在不同的时期出现变动。估计储量的变动将会在许多方面对本集团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包括：

- 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由于未来预计现金流量的变化而受到影响；
- 按工作量法计算的或者按资产的可使用年限计算的计入损益的折旧和摊销可能产生变化；
- 估计储量的变动将会对履行弃置、复垦及环境清理等现时义务的预计时间和所需支出产生影响，而使确认的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产生变化；
- 由于对可能转回的税收利益的估计的变化可能使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产生变化。

(2). 长期资产的减值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按成本减累计折旧及摊销列示。当发生任何事件或环境出现变化，显示账面价值可能无法收回时，就该等项目的账面价值是否发生减值予以审核。若某项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时，按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在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时，需作出多项假设，包括与非流动资产有关的未来现金流量及折现率。倘若未来事项与该等假设不符，可收回金额将需要作出修订，这些修订可能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或者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3). 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4).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集团的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可使用年限做出估计。此类估计以相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在以往年度的实际可使用年限的历史经验为基准。可使用年限与以前估计的使用年限不同时，管理层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相应的调整，并在报废或出售技术落后相关设备时相应地冲销或冲减相应的固定资产。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与下一会计期间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因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和折旧费用的重大调整。

(5). 对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的估计

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由管理层考虑现有的相关法规后根据其以往经验及对未来支出的最佳估计而确定，并将预期支出折现至其净现值。随着目前的煤炭开采活动的进行，对未来土地及环境的影响变得明显的情况下，有关成本的估计可能须不时修订。

(6).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对于采用减值矩阵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基于内部信用评级对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各类应收账款确定相应的损失准备的比例。减值矩阵基于本集团历史信用损失经验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确定。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已重新评估历史信用损失比例并考虑了前瞻性信息的变化。

该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额将随本集团的估计而发生变化。本集团的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七、5。

4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简称“解释 17 号”）	不适用	见说明

其他说明

2023 年 11 月 9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其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该项解释 17 号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9%及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及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
资源税	应税煤炭销售额(应税煤炭销售额按原煤销售额或洗选煤销售额乘以折算率计算)	3%、4%及 6%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对属于节能服务企业合同能源管理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的可再生能源项目，可按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政策。根据上述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中煤江苏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公司”）享受所得税免税政策。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	2,744.73
银行存款	607,882,799.00	573,767,235.15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2,492,399,076.33	2,587,870,719.68
合计	3,100,281,875.33	3,161,640,699.56

其他说明

于2024年6月30日，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396,954,902.71元，主要为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基金人民币391,600,874.67元、保函保证金人民币5,354,028.04元。（2023年12月31日：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384,761,329.72元，主要为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基金人民币378,407,301.68元、保函保证金人民币6,354,028.04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87,000.00	66,120.00
合计	587,000.00	66,12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	587,000.00
合计	-	587,000.00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本集团将人民币587,00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66,120.00元）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给供应商，由于本集团没有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所以本集团没有对其予以终止确认。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6 个月	488,067,274.93	293,124,992.39
7-12 个月	10,450,625.00	495,555.00
1 年以内小计	498,517,899.93	293,620,547.39
1 至 2 年	609,718.60	-
4 至 5 年	-	580,998.00
5 年以上	5,293,207.36	4,712,209.36
小计	504,420,825.89	298,913,754.75
减：信用损失准备	11,049,908.83	10,393,795.49
合计	493,370,917.06	288,519,959.2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93,207.36	1.05	5,293,207.36	100.00	-	5,293,207.36	1.77	5,293,207.36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9,127,618.53	98.95	5,756,701.47	1.15	493,370,917.06	293,620,547.39	98.23	5,100,588.13	1.74	288,519,959.26
合计	504,420,825.89	100.00	11,049,908.83	/	493,370,917.06	298,913,754.75	100.00	10,393,795.49	/	288,519,959.2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A	3,679,949.00	3,679,949.00	100.00	对方停产, 款项无法收回
客户 B	580,998.00	580,998.00	100.00	对方已注销, 款项无法收回
客户 C	451,750.00	451,750.00	100.00	对方停产, 款项无法收回
客户 D	399,920.00	399,920.00	100.00	对方停产, 款项无法收回
客户 E	180,590.36	180,590.36	100.00	对方停产, 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5,293,207.36	5,293,207.36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信用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4年1月1日余额	5,100,588.13	5,293,207.36	10,393,795.49
本期计提	1,034,375.11	-	1,034,375.11
本期转回	(378,261.77)	-	(378,261.77)
2024年6月30日余额	5,756,701.47	5,293,207.36	11,049,908.8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00,588.13	1,034,375.11	(378,261.77)	5,756,701.4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93,207.36	-	-	5,293,207.36
合计	10,393,795.49	1,034,375.11	(378,261.77)	11,049,908.8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03,454,600.00	20.51	1,034,546.00
客户二	54,047,433.85	10.71	540,474.34
客户三	47,075,539.04	9.33	470,755.39
客户四	38,601,252.29	7.65	386,012.52
客户五	26,714,313.50	5.30	267,143.14
合计	269,893,138.68	53.50	2,698,931.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303,029,663.31	(1,185,726.86)	494,572,979.77	496,907,303.10	(2,334,323.33)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94,572,979.77	303,029,663.3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52,204,882.82	-
合计	952,204,882.82	-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952,204,882.82 元的应收票据背书给其供货商以支付应付账款。若承兑人到期无法兑付该等票据，根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本集团就该等应收票据承担连带责任。本集团认为，因承兑人信誉良好，到期日发生承兑人不能兑付的风险极低。本集团认为该等背书应收票据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予供货商，因此终止确认该等背书应收票据及相关应付账款。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如若承兑人未能于到期日兑付该等票据，即本集团所可能承受的最大损失相当于本集团就该等背书票据应付供货商同等金额。所有背书给供应商的应收票据，到期日均在报告期末一年内。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9,350,223.88	100.00	84,113,245.16	100.00
合计	89,350,223.88	100.00	84,113,245.16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	74,096,113.34	82.93
合计	74,096,113.34	82.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0,311,573.62	9,551,887.22
合计	10,311,573.62	9,551,887.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9,710,500.84	7,945,873.85
1至2年	769,432.79	1,208,364.81
2至3年	6,508.30	600,302.86
3至4年	18,322.56	-
4至5年	-	101,657.89
5年以上	16,263,374.23	16,193,976.05
小计	26,768,138.72	26,050,175.46
减：信用减值损失准备	16,456,565.10	16,498,288.24
合计	10,311,573.62	9,551,887.22

(1).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抵押金	20,787,273.81	20,754,729.02
备用金	4,564,863.05	3,466,011.00
代垫款	1,240,115.61	1,230,437.27
其他	175,886.25	598,998.17
合计	26,768,138.72	26,050,175.46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2024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281,696.79	60.82	16,281,696.79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486,441.93	39.18	174,868.31	1.67	10,311,573.62
合计	26,768,138.72	100.00	16,456,565.10	/	10,311,573.62

于202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324,633.94	62.67	16,324,633.94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725,541.52	37.33	173,654.30	1.79	9,551,887.22
合计	26,050,175.46	100.00	16,498,288.24	/	9,551,887.22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单项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明细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A	16,020,000.00	16,020,000.00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B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C	84,157.89	84,157.89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D	52,216.34	52,216.34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E	25,322.56	25,322.56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6,281,696.79	16,281,696.79	/	/

信用损失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73,654.30	16,324,633.94	16,498,288.24
本期计提	1,214.01	-	1,214.01
本期转回	-	(42,937.15)	(42,937.15)
2024 年 06 月 30 日余额	174,868.31	16,281,696.79	16,456,565.1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16,020,000.00	59.85	保证金及抵押金	五年以上	16,020,000.00
单位 2	3,020,000.00	11.28	保证金及抵押金	一年以内	-
单位 3	1,382,147.62	5.16	备用金	一年以内	-
单位 4	975,328.35	3.64	保证金及抵押金	一年以内	-
单位 5	700,000.00	2.62	备用金	一年以内	-
合计	22,097,475.97	82.55	/	/	16,020,000.00

(6).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0,875,020.47	3,210,985.97	197,664,034.50	173,988,086.92	3,138,661.46	170,849,425.46
在产品	87,005,584.89	1,916,498.92	85,089,085.97	39,244,955.60	751,150.83	38,493,804.77
库存商品	85,153,087.76	829,624.74	84,323,463.02	82,532,965.65	2,193,808.08	80,339,157.57
合计	373,033,693.12	5,957,109.63	367,076,583.49	295,766,008.17	6,083,620.37	289,682,387.80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转回或转销	
原材料	3,138,661.46	72,324.51	-	3,210,985.97
在产品	751,150.83	1,916,498.92	751,150.83	1,916,498.92
库存商品	2,193,808.08	829,624.74	2,193,808.08	829,624.74
合计	6,083,620.37	2,818,448.17	2,944,958.91	5,957,109.63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76,105,868.01	83,589,372.02
预缴所得税	39,056,722.66	211,964,578.16
合计	115,162,590.67	295,553,950.18

其他说明：

于2024年6月30日，待抵扣增值税余额为人民币95,379,397.73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99,568,705.18元），其中预计将于一年内抵扣的金额为人民币76,105,868.01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83,589,372.02元）计入其他流动资产，将于一年以后抵扣的金额为人民币19,273,529.72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15,979,333.16元）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附注七、30）。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联营企业			
丰沛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47,460,332.84	47,460,332.84	47,460,332.84
小计	47,460,332.84	47,460,332.84	47,460,332.84
合计	47,460,332.84	47,460,332.84	47,460,332.84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8,601,281.04	68,601,281.04
2. 期末余额	68,601,281.04	68,601,281.0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3,243,678.54	43,243,678.54
2. 本期增加金额	1,085,208.24	1,085,208.24
(1) 计提或摊销	1,085,208.24	1,085,208.24
3. 期末余额	44,328,886.78	44,328,886.78
三、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272,394.26	24,272,394.26
2. 期初账面价值	25,357,602.50	25,357,602.5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920,440,811.39	11,182,240,185.29
合计	10,920,440,811.39	11,182,240,185.29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井巷工程	机器设备	铁路	运输工具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38,214,504.23	1,669,030,957.77	5,315,536,337.70	11,139,263,852.15	309,226,744.63	714,431,532.72	21,485,703,929.20
2. 本期增加金额	3,785,785.35	-	-	181,369,226.25	-	41,832,980.01	226,987,991.61
(1) 购置	-	-	-	122,341,453.98	-	41,832,980.01	164,174,433.99
(2) 在建工程转入	3,785,785.35	-	-	59,027,772.27	-	-	62,813,557.62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29,520,916.40	-	10,505,228.48	40,026,144.88
(1) 处置或报废	-	-	-	29,520,916.40	-	10,505,228.48	40,026,144.88
4. 期末余额	2,342,000,289.58	1,669,030,957.77	5,315,536,337.70	11,291,112,162.00	309,226,744.63	745,759,284.25	21,672,665,775.9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04,909,220.26	510,935,423.24	1,036,662,111.71	5,605,717,425.36	243,634,095.44	367,336,649.48	8,569,194,925.49
2. 本期增加金额	26,931,943.90	16,322,196.24	81,989,968.90	317,001,293.07	1,209,446.28	36,800,375.15	480,255,223.54
(1) 计提	26,931,943.90	16,322,196.24	81,989,968.90	317,001,293.07	1,209,446.28	36,800,375.15	480,255,223.54
3. 本期减少金额	(35,114,055.42)	(42,950,569.60)	-	100,834,773.33	-	8,723,854.60	31,494,002.91
(1) 处置或报废	-	-	-	21,608,619.75	-	9,885,383.16	31,494,002.91
(2) 折旧明细科目重分类	(35,114,055.42)	(42,950,569.60)	-	79,226,153.58	-	(1,161,528.56)	-
4. 期末余额	866,955,219.58	570,208,189.08	1,118,652,080.61	5,821,883,945.10	244,843,541.72	395,413,170.03	9,017,956,146.1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75,559,863.19	259,158,454.15	210,849,133.23	879,162,851.54	-	9,538,516.31	1,734,268,818.42
2. 期末余额	375,559,863.19	259,158,454.15	210,849,133.23	879,162,851.54	-	9,538,516.31	1,734,268,818.4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99,485,206.81	839,664,314.54	3,986,035,123.86	4,590,065,365.36	64,383,202.91	340,807,597.91	10,920,440,811.39
2. 期初账面价值	1,157,745,420.78	898,937,080.38	4,068,025,092.76	4,654,383,575.25	65,592,649.19	337,556,366.93	11,182,240,185.29

注：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人民币 480,255,223.54 元（2023 年同期：人民币 434,314,344.48 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在建工程及专项储备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442,805,700.68 元、人民币 374,389.29 元、人民币 16,041,015.12 元、人民币 4,809,967.86 元、人民币 16,224,150.59 元（2023 年同期：409,074,626.14 元、人民币 341,651.11 元、人民币 15,882,190.50 元、人民币 3,897,662.77 元、人民币 5,118,213.96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76,236,699.28	尚在办理过程中

其他说明：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约人民币 276,236,699.28 元（原值人民币 371,979,558.25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人民币 290,229,947.62 元（原值人民币 371,979,558.25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尚未办妥房产证。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有权合法、有效地占用并使用上述房屋及建筑物，并且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事项不会对本集团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整体财务状况构成任何重大不利影响。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683,709,857.34	1,620,806,533.79
合计	1,683,709,857.34	1,620,806,533.79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777,644,895.31	93,935,037.97	1,683,709,857.34	1,714,741,571.76	93,935,037.97	1,620,806,533.79
合计	1,777,644,895.31	93,935,037.97	1,683,709,857.34	1,714,741,571.76	93,935,037.97	1,620,806,533.7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苇子沟煤矿2.4Mt/a改扩建工程	3,984,687,400.00	1,380,851,603.06	103,042,423.36	62,375,770.41	1,421,518,256.01	63.06	63.06%	294,092,994.15	17,765,026.96	3.95	借款及自筹
合计	3,984,687,400.00	1,380,851,603.06	103,042,423.36	62,375,770.41	1,421,518,256.01	/	/	294,092,994.15	17,765,026.96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95,385,653.32	330,086,787.79	1,225,472,441.11
2. 本期到期减少	-	101,525,724.48	101,525,724.48
3. 期末余额	895,385,653.32	228,561,063.31	1,123,946,716.6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04,689,863.71	101,525,724.48	506,215,588.19
2. 本期增加金额	30,668,486.86	14,285,066.46	44,953,553.32
(1) 计提	30,668,486.86	14,285,066.46	44,953,553.32
3. 本期到期减少	-	101,525,724.48	101,525,724.48
4. 期末余额	435,358,350.57	14,285,066.46	449,643,417.03
三、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60,027,302.75	214,275,996.85	674,303,299.60
2. 期初账面价值	490,695,789.61	228,561,063.31	719,256,852.92

其他说明：

本集团租赁了多项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房屋及建筑物，租赁期分别为20年和8年。本集团对关联方的使用权资产本期计提折旧人民币44,953,553.32元，期末账面价值人民币674,303,299.60元；本集团对关联方的租赁负债本期确认利息费用人民币16,997,273.12元，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人民币59,769,566.74元，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余额人民币753,113,922.90元(附注七、47)。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1,265,788.32	1,202,261,322.81	22,215,789.60	1,485,742,900.73
2. 本期增加金额	-	-	1,145,729.55	1,145,729.55
(1) 购置	-	-	1,145,729.55	1,145,729.55
3. 期末余额	261,265,788.32	1,202,261,322.81	23,361,519.15	1,486,888,630.2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4,353,602.69	48,231,394.61	18,252,681.60	110,837,678.90
2. 本期增加金额	2,199,301.54	3,806,199.28	1,082,870.66	7,088,371.48
(1) 计提	2,199,301.54	3,806,199.28	1,082,870.66	7,088,371.48
3. 期末余额	46,552,904.23	52,037,593.89	19,335,552.26	117,926,050.3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4,445,289.70	43,615,358.80	-	68,060,648.50
2. 期末余额	24,445,289.70	43,615,358.80	-	68,060,648.5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0,267,594.39	1,106,608,370.12	4,025,966.89	1,300,901,931.40
2. 期初账面价值	192,466,895.93	1,110,414,569.40	3,963,108.00	1,306,844,573.33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20,874,311.76	480,218,577.94	1,920,386,432.30	480,096,608.08
预计负债	1,299,394,045.25	324,848,511.31	1,285,167,215.72	321,291,803.93
应付未付职工薪酬	981,477,355.96	245,369,338.99	934,643,533.80	233,660,883.45
新租赁准则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753,113,922.90	188,278,480.73	795,886,216.52	198,971,554.13
可抵扣亏损	163,540,145.47	40,885,036.37	171,419,157.82	42,854,789.46
辞退福利	159,892,176.22	39,973,044.06	163,299,332.89	40,824,833.22
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0,000,000.00	32,500,000.00	130,000,000.00	32,500,000.00
成本费用暂估	58,419,466.04	14,604,866.51	-	-
可持续发展准备金	47,504,115.71	11,876,028.93	63,728,266.30	15,932,066.5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9,332,549.43	9,833,137.36	31,978,523.52	7,994,630.88
已计提未缴纳的耕地占用税	28,065,802.07	7,016,450.52	28,065,801.95	7,016,450.49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2,334,323.33	583,580.84	1,148,596.47	287,149.12
其他	38,048,758.43	9,512,189.61	38,048,758.43	9,512,189.61
合计	5,621,996,972.57	1,405,499,243.17	5,563,771,835.72	1,390,942,958.9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084,764,112.56	271,191,028.14	1,212,093,415.60	303,023,353.90
弃置义务资产	1,063,818,195.60	265,954,548.90	1,087,937,964.49	271,984,491.12
使用权资产	674,303,299.60	168,575,824.90	719,256,852.91	179,814,213.23
采矿权价款折现	4,945,269.92	1,236,317.48	4,547,417.51	1,136,854.38
合计	2,827,830,877.68	706,957,719.42	3,023,835,650.51	755,958,912.6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6,957,719.42	698,541,523.75	755,958,912.63	634,984,046.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6,957,719.42	-	755,958,912.63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17,600,571.36	217,016,461.37
可抵扣亏损	18,701,102.82	18,937,816.98
合计	236,301,674.18	235,954,278.3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5,192,700.31	5,429,414.47	/
2025	4,523,649.52	4,523,649.52	/
2026	4,994,102.42	4,994,102.42	/
2027	3,926,848.74	3,926,848.74	/
2028	63,801.83	63,801.83	/
合计	18,701,102.82	18,937,816.9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待抵扣进项税	19,273,529.72	19,273,529.72	15,979,333.16	15,979,333.16
合计	19,273,529.72	19,273,529.72	15,979,333.16	15,979,333.16

其他说明：

待抵扣进项税人民币 19,273,529.72 元预计将于一年以后抵扣。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96,954,902.71	396,954,902.71	保证金	土地复垦基金、保函保证金	384,761,329.72	384,761,329.72	保证金	土地复垦基金、保函保证金
应收款项融资	/	/	/	/	49,978,256.64	49,978,256.64	质押	作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物
合计	396,954,902.71	396,954,902.71	/	/	434,739,586.36	434,739,586.36	/	/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	50,000,000.00
合计	-	50,000,000.00

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无应付票据余额(2023年12月31日：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50,000,000.00元，系由人民币49,978,256.64元的应收票据作为质押物，所有应付票据均于一年内到期)。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原材料采购款	300,329,799.17	327,622,695.88
应付设备款	506,934,482.64	645,891,712.26
应付工程款及工程材料款	118,761,977.77	200,475,412.46
应付劳务费	28,928,207.88	46,720,323.22
应付修理费	42,899,435.19	66,065,046.99
其他	12,245,396.67	16,050,428.41
合计	1,010,099,299.32	1,302,825,619.22

其他说明：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人民币 87,369,695.17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8,816,978.11 元）。主要为应付原材料采购款、应付设备款、工程款及工程材料款，相关工程款项尚未进行最后清算。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煤炭销售款	136,064,950.36	185,607,113.47
预收材料款	1,611,950.61	1,845,633.40
预收电费	6,370,165.30	886,140.97
其他	5,167,481.03	6,471,019.24
合计	149,214,547.30	194,809,907.08

其他说明：

对于煤炭、电力及材料销售，在交付商品前收到客户的预付款项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合同负债，销售过程中不存在重大的融资成分和退货权。

于2024年6月30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合同负债为人民币1,629,983.70元，主要为本公司预收煤炭销售款，鉴于交易尚未完成，该款项尚未结清。

本期确认的收入中，人民币193,179,923.38元包含在期初合同负债中，并在相关交易完成后结转。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54,979,631.07	1,362,743,641.53	1,315,473,665.62	1,002,249,606.9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108.80	232,153,205.38	232,153,205.38	32,108.80
三、辞退福利	76,041,670.59	59,059,304.51	74,615,425.71	60,485,549.39
合计	1,031,053,410.46	1,653,956,151.42	1,622,242,296.71	1,062,767,265.1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34,664,367.70	1,018,237,060.33	971,573,866.14	981,327,561.89
二、职工福利费	-	14,225,992.43	14,225,992.43	-
三、社会保险费	10,507.36	114,844,206.45	114,844,206.45	10,507.36
其中：医疗保险费	9,704.64	88,215,340.34	88,215,340.34	9,704.64
工伤保险费	-	17,275,903.48	17,275,903.48	-
生育保险费	802.72	9,352,962.63	9,352,962.63	802.72
四、住房公积金	-	161,610,724.52	161,610,724.52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304,756.01	38,893,018.49	38,286,236.77	20,911,537.73
六、其他短期薪酬	-	14,932,639.31	14,932,639.31	-
合计	954,979,631.07	1,362,743,641.53	1,315,473,665.62	1,002,249,606.9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0,503.36	154,366,417.38	154,366,417.38	30,503.36
2、失业保险费	1,605.44	4,768,865.10	4,768,865.10	1,605.44
3、企业年金缴费	-	73,017,922.90	73,017,922.90	-
合计	32,108.80	232,153,205.38	232,153,205.38	32,108.80

(4). 辞退福利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辞退福利	60,485,549.39	76,041,670.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2,047,132.66	24,461,622.53
企业所得税	65,033,700.49	97,615,436.75
个人所得税	10,192,115.40	18,323,766.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45,444.26	1,187,884.70
其他	61,075,458.56	55,957,640.53
合计	211,893,851.37	197,546,351.20

41、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8,535,286.40	8,282,580.21
应付股利	296,314,380.00	-
其他应付款	484,711,031.90	485,754,410.58
合计	789,560,698.30	494,036,990.79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煤能源	184,988,446.53	-
本公司之少数股东	111,325,933.47	-
合计	296,314,380.00	-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土地塌陷赔偿及迁村费	129,220,960.80	132,990,855.37
应付押金	58,350,000.00	60,125,168.05
应付采矿权款	47,872,799.05	58,350,000.00
应付投资款	33,660,000.00	33,660,000.00
暂收代付款	33,843,078.72	31,227,525.30
应付中煤能源年金	15,398,522.77	15,726,832.37
其他	166,365,670.56	153,674,029.49
合计	484,711,031.90	485,754,410.58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土地塌陷赔偿及迁村费	81,930,265.74	迁村费按照每年实际搬迁进度支付
应付投资款	33,660,000.00	因矿权手续等未办妥而缓缴
合计	115,590,265.7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678,232.81	207,527,335.57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7,371,481.30	85,544,587.20
1年内到期的关联方借款	10,523,334.61	10,523,334.61
1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120,320.37	138,730.84
合计	115,693,369.09	303,733,988.22

其他说明：

于2024年6月30日，一年内到期的关联方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0,523,334.61元，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天山煤电”）向少数股东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第六师国资公司”）借入的款项，借款年利率4.75%。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相关的增值税款	19,094,367.75	25,096,796.00
合计	19,094,367.75	25,096,796.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261,215,732.81	1,360,527,335.57
减：一年以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678,232.81	207,527,335.57
合计	1,243,537,500.00	1,153,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4年6月30日，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1,243,537,500.00元，加权平均利率为3.67%。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土地使用权	536,867,375.50	567,325,153.21
房屋建筑物	216,246,547.40	228,561,063.31
减：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租赁负债(附注七、43)	87,371,481.30	85,544,587.20
合计	665,742,441.60	710,341,629.32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444,288,780.77	432,488,575.97
合计	444,288,780.77	432,488,575.97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支付采矿权价款	444,288,780.77	432,488,575.97
合计	444,288,780.77	432,488,575.97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	1,285,167,215.72	1,299,394,045.25	煤炭企业矿山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义务
减：将于一年内付的预计负债	63,336,227.01	63,336,227.01	煤炭企业矿山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义务
合计	1,221,830,988.71	1,236,057,818.24	煤炭企业矿山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义务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7,510,640.91	17,510,640.91	安全改造项目
合计	17,510,640.91	17,510,640.91	/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江苏省生产专项基金	10,640.91	10,640.91	资产相关
106 矿智能化改造安全改造专项资金	17,500,000.00	17,500,000.00	资产相关
合计	17,510,640.91	17,510,640.9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1)	99,406,626.83	87,257,662.30
股东借款(2)	104,374,300.00	104,374,300.00
合计	203,780,926.83	191,631,962.30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辞退福利	159,892,176.22	163,299,332.89
减：一年内支付的部分(附注七、39(4))	60,485,549.39	76,041,670.59
合计	99,406,626.83	87,257,662.30

(2).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人民币 104,374,300.00 元股东借款为本集团向中煤能源借入的款项，本金为人民币 104,374,300.00 元，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4.15%。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股份总数	722,718,000.00	722,718,000.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38,737,928.02	738,737,928.02
其他资本公积	178,241,773.32	178,241,773.32
合计	916,979,701.34	916,979,701.34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23,140.28)	(1,185,726.86)	(296,431.72)	(911,449.15)	22,154.01	(1,734,589.43)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823,140.28)	(1,185,726.86)	(296,431.72)	(911,449.15)	22,154.01	(1,734,589.4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23,140.28)	(1,185,726.86)	(296,431.72)	(911,449.15)	22,154.01	(1,734,589.43)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68,436,406.12	214,864,239.76	133,549,681.58	149,750,964.30
维简费	196,817,007.45	24,315,227.72	17,077,220.46	204,055,014.71
可持续发展准备金	63,728,266.30	-	16,224,150.59	47,504,115.71
合计	328,981,679.87	239,179,467.48	166,851,052.63	401,310,094.7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财资[2022]136号《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本公司从事煤矿开采的子公司须按每吨原煤提取人民币30元至人民币50元的安全生产费，从事机械制造、冶金和其他相关业务的子公司须按收入的一定百分比提取。安全生产费可用于安全设施和环境改进，且不可向股东分配。从事煤矿开采的子公司须按每吨原煤人民币6元提取维简费，主要用于煤矿生产正常持续的开拓延深、技术改造等。可持续发展准备金主要用于发展连续替代产业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根据江苏省徐州市政府的相关要求，自2014年1月1日起不再计提可持续发展准备金。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61,359,000.00	361,359,000.00
合计	361,359,000.00	361,359,000.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

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已达到股本的50%,故本年本公司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282,474,601.85	9,840,938,264.6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282,474,601.85	9,840,938,264.6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1,620,770.90	969,120,477.1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296,314,380.00	527,584,14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457,780,992.75	10,282,474,601.85

其他说明:

1、2024年6月28日,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发放人民币296,314,380.00元现金红利。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06,992,688.20	3,610,768,850.90	5,814,880,262.79	3,604,482,984.42
其他业务	47,305,419.88	59,017,190.48	51,891,845.01	63,517,168.96
合计	4,854,298,108.08	3,669,786,041.38	5,866,772,107.80	3,668,000,153.38

(i)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煤炭销售	3,332,884,121.60	2,243,795,299.21	3,976,574,380.94	1,888,956,128.38
电力生产	1,058,753,832.25	946,844,808.63	1,061,931,728.20	936,712,170.74
铝产品	499,427,636.39	506,094,775.43	850,406,127.44	858,344,819.73
其他	222,188,060.44	220,294,930.11	198,582,625.20	193,084,464.56
内部抵销	(306,260,962.48)	(306,260,962.48)	(272,614,598.99)	(272,614,598.99)
合计	4,806,992,688.20	3,610,768,850.90	5,814,880,262.79	3,604,482,984.42

(ii)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租金收入	2,878,523.83	554,234.76	4,490,084.79	819,721.50
销售材料	6,349.46	6,349.46	542,170.01	542,170.01
其他	44,420,546.59	58,456,606.26	46,859,590.21	62,155,277.45
合计	47,305,419.88	59,017,190.48	51,891,845.01	63,517,168.9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煤炭产品销售	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	收入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即本集团将商品交付给客户时确认	单项履约义务	是	无	无
电力产品销售	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	收入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即本集团将商品交付给客户时确认	单项履约义务	是	无	无
铝产品销售	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	收入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即本集团将商品交付给客户时确认	单项履约义务	是	无	无
运输和劳务收入	服务提供时	对于其他服务收入如运输和劳务入，为一段时间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期间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单项履约义务	是	无	无
合计	/	/	/	/	/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收入合同的预计合同期限不超过一年，期末合同负债人民币 149,214,547.30 元（附注七、38），预计将于 1 年内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源税	101,181,063.35	128,379,248.8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942,501.82	21,491,234.50
教育费附加	17,904,410.44	21,439,291.21
房产税	10,351,383.32	10,162,544.29
印花税	7,471,083.52	3,147,001.34
土地使用税	3,222,460.79	3,204,187.81
其他	2,283,365.15	1,414,000.06
合计	160,356,268.39	189,237,508.03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317,530.35	11,586,057.10
业务经费	1,365,994.81	1,086,126.11
其他	955,845.93	1,021,834.86
合计	15,639,371.09	13,694,018.07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1,494,158.34	229,848,382.80
折旧和摊销	19,799,158.57	18,914,212.11
办公费	2,514,186.10	1,304,838.23
差旅费	2,448,799.08	2,420,406.81
业务招待费	981,219.07	1,619,959.76
修理费	406,287.06	11,713.03
其他	34,258,751.47	21,487,122.23
合计	311,902,559.69	275,606,634.97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686,762.94	10,254,808.95
机物料消耗	11,572,997.06	1,204,647.99
开发服务费	1,071,226.42	697,169.81
其他	7,743,169.09	7,554,101.00
合计	35,074,155.51	19,710,727.75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53,999,304.93	54,834,846.46
减：利息收入	19,199,571.79	19,625,675.24
手续费	252,536.54	300,415.21
合计	35,052,269.68	35,509,586.43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1,764,331.89	84,021,660.98
减：资本化利息	17,765,026.96	29,186,814.52
利息费用	53,999,304.93	54,834,846.46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省级安全生产及应急救灾专项资金	2,650,000.00	-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431,213.02	857,709.56
六师社保局稳岗、就业等补贴	505,831.59	442,073.29
江苏省煤矿安全奖励	200,000.00	200,000.00
徐州市运输结构调整奖补	-	783,903.61
省级煤矿重大灾害治理专项资金	-	20,217.96
合计	4,787,044.61	2,303,904.42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56,113.34)	(2,729,863.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1,723.14	90,093.47
合计	(614,390.20)	(2,639,769.53)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818,448.17)	(1,571,176.49)
合计	(2,818,448.17)	(1,571,176.49)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54,126.13	539,254.73	854,126.1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54,126.13	539,254.73	854,126.13
罚没利得	1,354,325.22	508,743.71	1,354,325.22
其他	1,693,560.34	3,926,263.26	1,693,560.34
合计	3,902,011.69	4,974,261.70	3,902,011.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150.00	-	7,150.00
对外捐赠	214,991.36	109,421.00	214,991.36
赔偿金、违约金及各种罚款支出	5,919,966.58	700,054.33	5,919,966.58
其他	-	16,530.09	-
合计	6,142,107.94	826,005.42	6,142,107.94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56,054,531.81	373,069,459.67
递延所得税费用	(63,261,045.71)	75,052,538.34
合计	192,793,486.10	448,121,998.0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25,601,552.3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6,400,388.08
税收优惠	(7,832,843.43)
以前年度汇算清缴差额	2,068,481.5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5,514,267.29
本年终止确认的以往年度确认的可抵扣亏损的税项影响	6,702,371.1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9,178.54)
所得税费用	192,793,486.10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67,254,693.8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16,813,673.46
税收优惠	(6,687,335.6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9,146,490.36
当期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652,496.48
可在税前加计扣除的费用	(167,871.33)
本年终止确认的以往年度确认的可抵扣亏损的税项影响	9,539,131.89
以前年度汇算清缴差额	(2,174,587.19)
所得税费用	448,121,998.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贴现收入	-	379,643,076.89
利息收入	19,199,571.79	19,625,675.24
收到的政府补助	3,355,831.59	-
其他	3,761,135.32	38,955,626.24
合计	26,316,538.70	438,224,378.3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性受限制银行存款的增加	12,193,572.99	26,267,111.14
支付的租赁费	1,125,236.37	1,125,236.33
支付的办公费、差旅及会议费	5,172,496.66	3,951,547.31
支付的业务招待费、业务经费及咨询费	4,148,429.35	6,051,503.00
支付的保证金及抵押金	12,252,369.00	25,491,146.18
支付的绿化及物业费	350,465.07	1,388,789.74
手续费	252,536.54	300,415.21
其他	21,037,531.85	48,886,572.40
合计	56,532,637.83	113,462,321.31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租赁准则下支付的租金	59,769,566.74	61,260,908.10
合计	59,769,566.74	61,260,908.10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借款	1,360,666,066.41	104,000,000.00	114,567,621.38	203,000,000.00	-	1,376,233,687.79
租赁负债	795,886,216.52	-	16,997,273.12	59,769,566.74	-	753,113,922.90
应付股利	-	-	296,314,380.00	-	-	296,314,380.00
长期应付款	432,488,575.97	-	11,800,204.80	-	-	444,288,780.77
合计	2,589,040,858.90	104,000,000.00	439,679,479.30	262,769,566.74	-	2,869,950,771.46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32,808,066.23	1,219,132,695.8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18,448.17	1,571,176.49
信用减值损失	614,390.20	2,639,769.53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460,306,313.33	435,399,552.72
使用权资产摊销	44,953,553.32	46,664,560.20
无形资产摊销	6,051,343.60	8,830,252.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6,976.13)	(529,461.2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3,999,304.93	54,834,846.4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557,477.43)	74,707,822.6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212,643.86)	(173,759,265.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160,175.44)	(441,159,532.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7,872,699.64)	(798,041,344.24)
经营性受限制的银行存款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193,572.99)	(26,267,111.14)
其他	(45,595,359.78)	(246,419,234.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112,514.51	157,604,727.90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03,326,972.62	2,651,886,278.7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76,879,369.84	2,833,405,553.5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552,397.22)	(181,519,274.7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703,326,972.62	2,776,879,369.84
其中：库存现金	-	2,744.7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03,326,972.62	2,776,876,625.11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03,326,972.62	2,776,879,369.84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81、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适用 不适用**(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适用 不适用**82、租赁****(1) 作为承租人**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人民币 59,769,566.74 元。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686,762.94	10,254,808.95
机物料消耗	11,572,997.06	1,204,647.99
开发服务费	1,071,226.42	697,169.81
其他	7,743,169.09	7,554,101.00
合计	35,074,155.51	19,710,727.7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5,074,155.51	19,710,727.75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项目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	项目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具体依据
姚桥井田西翼岩溶陷落柱形成机理，探查方案及水害防治对策研究	/	是否形成无形资产	无法形成资产
矿大大屯矿区冲击地压综合多参量时空监测预警指标研究	/	是否形成无形资产	无法形成资产
矿大大屯矿区巷道高效支护及快掘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	是否形成无形资产	无法形成资产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江苏大屯煤炭贸易有限公司(简称“煤炭贸易公司”)	江苏省沛县	10,000,000.00	江苏省沛县	商品流通	100.00	设立
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新煤业”)	新疆自治区	500,000,000.00	新疆自治区	采掘业	80.00	投资
天山煤电	新疆自治区	240,000,000.00	新疆自治区	煤炭行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煜隆公司	山西省吕梁市石楼县	75,000,000.00	山西省吕梁市石楼县	煤炭行业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大屯电热有限公司(简称“电热公司”)	江苏省沛县	100,000,000.00	江苏省徐州沛县	电力购销	100.00	设立
新能源公司	江苏省沛县	400,000,000.00	江苏省徐州沛县	发电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鸿新煤业	20.00	47,889.78	-	61,024,738.66
天山煤电	49.00	(38,861,793.28)	-	(139,694,379.9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鸿新煤业	13,178,311.82	2,356,930,058.46	2,370,108,370.28	1,228,331,110.42	836,653,566.60	2,064,984,677.02	20,697,902.59	2,252,588,575.89	2,273,286,478.48	1,155,828,622.53	812,573,611.60	1,968,402,234.13
天山煤电	181,173,685.46	1,517,633,623.01	1,698,807,308.47	1,588,416,780.71	395,481,099.00	1,983,897,879.71	218,113,476.28	1,538,700,375.64	1,756,813,851.92	1,581,596,104.69	387,702,113.97	1,969,298,218.66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鸿新煤业	-	239,448.91	239,448.91	(126,672.19)	-	43,818.12	43,818.12	(109,051.63)
天山煤电（注）	114,016,253.20	(79,309,782.21)	(79,342,747.62)	(37,790,603.41)	413,450,091.50	80,817,264.92	80,588,203.83	243,764,143.72

注：天山煤电已于2024年8月8日复产。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35,791.76)	(3,018,543.55)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435,791.76)	(3,018,543.55)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丰沛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1,283,352.45)	(435,791.76)	(1,719,144.21)

其他说明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对丰沛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累计未确认损失人民币 1,719,144.21 元，相关长期股权投资已经减记至零。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6、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一、政府补助****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7,510,640.91	-	17,510,640.91	/
合计	17,510,640.91	-	17,510,640.91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列报项目
省级安全生产及应急救灾专项资金	2,650,000.00	-	其他收益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431,213.02	857,709.56	其他收益
六师社保局稳岗、就业等补贴	505,831.59	442,073.29	其他收益
江苏省煤矿安全奖励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收益
徐州市运输结构调整奖补	-	783,903.61	其他收益
省级煤矿重大灾害治理专项资金	-	20,217.96	其他收益
合计	4,787,044.61	2,303,904.42	/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1、金融工具的风险**适用 不适用**2、套期****(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4)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5)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494,572,979.77	494,572,979.7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94,572,979.77	494,572,979.77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其他非流动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等。

于2024年6月30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煤能源	中国北京	煤炭生产及贸易、煤化工、煤层气开发坑口发电、煤矿建设、煤机制造及相关工程技术服务	1,325,866.34	62.43	62.4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煤集团。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
大屯煤电集团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大同中煤出口煤基地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鄂尔多斯市伊化矿业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抚顺煤矿电机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中新唐山沟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石家庄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乌审旗蒙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煤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蒲县中煤晋昶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煤华晋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煤能源新疆煤电化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煤矿机械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国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国煤炭销售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电气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化（天津）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能源黑龙江煤化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能源南京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平朔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陕西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西北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陕西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张家口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楚源工贸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北京翼诺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甘肃灵南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国源时代煤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江苏苏铝铝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江苏中煤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山西中煤四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徐州大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徐州大屯工贸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国地方煤矿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国煤炭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大屯铁路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第六十八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黑龙江煤炭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华利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集团山西华昱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集团新疆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能源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平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天津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西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资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天津）地下工程智能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天合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北中煤旭阳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合营企业
第六师国资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采购设备、原材料及辅助材料及服务	380,242,251.48	386,430,699.78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采购设备、原材料及辅助材料	235,518,459.67	282,574,663.06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接受煤炭生产所需综合原料及服务	78,501,482.40	110,567,458.68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设计、基建、维修工程	72,139,536.19	30,585,331.57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接受招待、会议及住宿费	10,726,594.89	5,883,658.85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接受煤炭生产所需综合原料及服务	34,911.50	211,052.63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设计、基建、维修工程	9,431,391.57	4,203,539.81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存入财务公司款项	4,414,491,841.88	4,431,109,386.73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取出财务公司款项	4,498,891,813.71	7,084,021,798.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煤能源的合营企业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5,566.04	-
中煤能源的联营企业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843,396.31	737,169.79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59,599,127.43	46,355,946.54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销售设备、原材料及辅助材料	-	333,294.74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供暖、供电、提供服务	5,789,874.29	8,079,020.22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利息收入	16,296,595.48	14,375,080.54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7,288,293.27	14,319,492.2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使用权资产	租赁负债
大屯煤电集团	土地租赁	附注七、25	附注七、47
大屯煤电集团	办公、仓库、生产、职工用房	附注七、25	附注七、47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煤能源	104,374,300.00	2020年4月30日	2025年4月30日	借款本金
第六师国资公司	10,523,334.61	2017年10月19日	/	借款本金
中煤能源	2,189,830.80	/	/	利息支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377,384.80	5,522,572.76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9).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10,846,340.00	10,846.34	13,391,191.96	663,900.66
应收账款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35,227,452.10	3,724,947.36	5,766,803.32	4,044,459.08
应收账款	中煤能源的联营企业	20,000.00	20.00	447,000.00	447.00
其他应收款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1,335,220.44	-	1,288,932.52	-
预付账款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3,651,541.49	-	48,564,519.39	-
预付账款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	-	1,286,636.00	-
货币资金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2,492,399,076.33	-	2,587,870,719.68	-

(10).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194,619,007.17	195,720,267.29
应付账款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162,109,743.95	163,126,343.65
应付账款	独立董事控制的企业	-	20,000.00
应付账款	中煤能源的合营企业	-	2,327,121.34
合同负债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	650,206.39
应付利息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573,539.26	655,171.68
其他应付款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17,060,000.00	17,06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36,000.00	10,000.00
长期借款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558,000,000.00	531,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104,374,300.00	104,374,300.00

(11).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煤能源及其子公司	110,145,600.00	62,863,400.00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129,769,529.00	35,090,462.00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1、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335,457,445.41	281,005,923.16
合计	335,457,445.41	281,005,923.16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 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根据本公司与煜隆公司原股东于 2012 年 7 月 13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暨增资协议，本公司承诺在满足约定条件下以人民币 85,000,000.00 元的价格受让原股东拥有的煜隆公司 50% 的股权。同时，本公司承诺于受让原股东 50% 股份之后，向煜隆公司以货币方式增资人民币 255,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支付人民币 45,000,000.00 元，剩余人民币 210,000,000.00 元尚未支付。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未决诉讼

新疆鸿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鸿新建设”）诉本公司之子公司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鸿新煤业”）合同纠纷

鸿新建设公司认为其系呼图壁县白杨河矿区苇子沟煤矿原业主，享有矿区矿业权。2009 年经呼图壁县人民政府批准对矿区开发储备资源，并交由核工业二一六大队开展查勘工作。本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17 日与鸿新建设签订了《关于合作获取新疆昌吉州勘查区和新疆托克逊县白嘴山勘查区煤炭资源的框架协议》，本公司之子公司鸿新煤业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与鸿新建设签订了《空白区处置协议》。鸿新建设公司认为其已经按照上述两份协议内容将投资查勘并享有预期权益的资源全部依约办理至本公司之子公司鸿新煤业名下，履行了合同的全部义务，鸿新煤业应当支付相应的收购款及利息。

鸿新建设公司于 2023 年 3 月向呼图壁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人民法院判令鸿新煤业公司履行《空白区处置的协议》，立即向其支付苇子沟煤矿外围（空白区）项目收购价款及利息。2024 年 2 月 29 日，呼图壁县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鸿新煤业公司向鸿新建设公司支付原苇子沟煤矿外围（空白区）项目收购价款人民币 18,272.1 万元及逾期的利息和评估费人民币 12 万元。

鸿新煤业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4 年 7 月 23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撤销呼图壁县人民法院(2023)新 2323 民初第 565 号民事判决并发回呼图壁县人民法院重审。

截止目前，呼图壁县人民法院尚未开庭审理。本公司将持续跟进相关诉讼的最新发展以评估相关可能存在的影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8 月 22 日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以 2024 年 6 月底总股本 72,271.80 万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144,543,600.00 元。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总经理办公会为本集团的主要经营决策者，负责审阅本集团的内部报告以评估业绩和配置资源。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是提供各种产品和服务的企业或企业组，主要经营决策者据此决定分部间的资源配置和业绩评估。本集团根据不同产品和服务的性质、生产流程以及经营环境对该等分部进行管理。除了少数从事多种经营的实体外，大多数实体都仅从事单一业务。本集团的财务信息已经分解为不同的分部信息呈列，以供主要经营决策者审阅。

本集团有三个报告分部，分别为煤炭分部、电力分部及铝产品分部：

- (i) 煤炭—煤炭的生产和销售；
- (ii) 电力—电力的生产和销售；
- (iii) 铝产品—铝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本集团主要经营决策者依据税前利润等评价分部经营业绩。本集团按照对独立第三方的销售或转移价格，即现行市场价格，确定分部间销售和转移商品之价格。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煤炭业务	电力业务	铝产品业务	其他	非经营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3,277,906,281.66	956,927,969.98	503,627,871.06	112,173,824.99	3,662,160.39	-	4,854,298,108.08
分部间交易收入	109,226,260.90	102,382,215.81	-	110,504,021.97	-	(322,112,498.68)	-
营业成本合计	2,256,948,186.43	942,830,598.79	510,287,680.60	231,814,592.72	50,017,481.52	(322,112,498.68)	3,669,786,041.3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1,532,004.90	4,978,974.02	835,154.45	422,472.06	32,587,662.96	-	160,356,268.39
销售及管理费用	269,730,186.98	22,205,494.02	5,961,551.04	13,609,397.75	16,035,300.99	-	327,541,930.78
财务费用	46,220,013.23	9,816,918.43	-	182.21	(20,984,844.19)	-	35,052,269.68
其中：利息收入	(664,605.50)	(21,631.91)	-	(94.29)	(41,810,168.88)	23,296,928.79	(19,199,571.79)
其中：利息费用	46,643,583.49	9,837,763.59	-	-	20,814,886.64	(23,296,928.79)	53,999,304.93
资产减值损失	-	-	2,818,448.17	-	-	-	2,818,448.17
折旧费和摊销费	411,865,788.16	67,802,148.25	2,818,096.81	34,128,080.79	16,768,242.57	-	533,382,356.58
利润/(亏损)总额	658,754,210.94	75,946,703.53	(16,452,999.62)	(25,433,942.19)	(67,212,420.33)	-	625,601,552.33
所得税费用/(收益)	202,039,444.12	18,986,675.88	(4,113,249.91)	(6,358,485.55)	(17,760,898.44)	-	192,793,486.10
净利润/(亏损)	456,714,766.82	56,960,027.65	(12,339,749.71)	(19,075,456.64)	(49,451,521.89)	-	432,808,066.23
资产总额	17,759,758,721.68	3,568,440,295.92	364,974,827.24	423,416,903.25	342,653,959.97	(2,467,087,616.78)	19,992,157,091.28
负债总额	(8,650,465,558.82)	(789,379,914.23)	(48,242,804.60)	(127,449,348.48)	(20,791,497.30)	2,467,087,616.78	(7,169,241,506.65)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264,502,677.41	83,381,662.99	1,006,790.01	66,616,615.07	3,815.93	-	415,511,561.41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非流动资产均位于国内，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除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4,622,901,823.71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870,485,080.99 元)。

本集团合同收入均来自于中国地区，来自煤炭分部的某一主要客户的收入为人民币 531,339,126.58 元，占本集团 2024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的百分比为 11.05%(2023 年 1-12 月：9.75%)。

1、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期余额	上期余额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元)	471,620,770.90	1,179,521,595.20
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股数(股)	722,718,000.00	722,718,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1.63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6 个月	403,765,549.98	265,543,128.14
7-12 个月	48,288,545.86	105,975,868.24
1 年以内小计	452,054,095.84	371,518,996.38
1 至 2 年	95,572,670.84	-
2 至 3 年	-	724,180.00
4 至 5 年	-	580,998.00
5 年以上	36,755,188.36	36,174,190.36
小计	584,381,955.04	408,998,364.74
减：信用损失准备	9,939,608.34	9,850,922.48
合计	574,442,346.70	399,147,442.2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93,207.36	0.91	5,293,207.36	100.00	-	5,293,207.36	1.29	5,293,207.36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79,088,747.68	99.09	4,646,400.98	0.80	574,442,346.70	403,705,157.38	98.71	4,557,715.12	1.13	399,147,442.26
合计	584,381,955.04	100.00	9,939,608.34	/	574,442,346.70	408,998,364.74	100.00	9,850,922.48	/	399,147,442.2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A	3,679,949.00	3,679,949.00	100.00	对方停产, 款项无法收回
客户 B	451,750.00	451,750.00	100.00	对方停产, 款项无法收回
客户 C	399,920.00	399,920.00	100.00	对方停产, 款项无法收回
客户 D	180,590.36	180,590.36	100.00	对方停产, 款项无法收回
客户 E	580,998.00	580,998.00	100.00	对方已注销, 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5,293,207.36	5,293,207.36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4年1月1日余额	4,557,715.12	5,293,207.36	9,850,922.48
本期计提	440,251.53	-	440,251.53
本期转回	(351,565.67)	-	(351,565.67)
2024年6月30日余额	4,646,400.98	5,293,207.36	9,939,608.3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57,715.12	440,251.53	(351,565.67)	4,646,400.9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93,207.36	-	-	5,293,207.36
合计	9,850,922.48	440,251.53	(351,565.67)	9,939,608.3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F	120,777,747.00	20.67	120,777.75
客户 G	103,454,600.00	17.70	1,034,546.00
客户 H	54,047,433.85	9.25	540,474.34
客户 I	47,075,539.04	8.06	470,755.39
客户 J	38,601,252.29	6.61	386,012.52
合计	363,956,572.18	62.29	2,552,566.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303,641,945.24	2,205,026,220.12
合计	2,303,641,945.24	2,205,026,220.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2,303,050,436.94	2,203,565,206.75
1 至 2 年	759,868.31	1,063,364.81
2 至 3 年	6,508.30	600,302.86
3 至 4 年	18,322.56	-
4 至 5 年	-	101,657.89
5 年以上	16,263,374.23	16,193,976.05
小计	2,320,098,510.34	2,221,524,508.36
减：信用损失准备	16,456,565.10	16,498,288.24
合计	2,303,641,945.24	2,205,026,220.12

(1).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借款及利息	2,296,277,347.31	2,197,411,520.50
保证金及抵押金	20,787,273.81	20,451,232.52
代垫款	1,240,115.61	1,223,928.97
备用金	1,617,887.36	1,390,527.90
其他	175,886.25	1,047,298.47
合计	2,320,098,510.34	2,221,524,508.36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信用减值损失		期末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2,303,773,876.40	99.30	131,931.16	0.01	2,303,641,945.24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16,324,633.94	0.70	16,324,633.94	100.00	-
合计	2,320,098,510.34	100.00	16,456,565.10	/	2,303,641,945.24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账面余额		信用减值损失		期初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2,205,199,874.42	99.27	173,654.30	0.01	2,205,026,220.12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16,324,633.94	0.73	16,324,633.94	100.00	-
合计	2,221,524,508.36	100.00	16,498,288.24	/	2,205,026,220.12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4年1月1日余额	173,654.30	16,324,633.94	16,498,288.24
本期转回	(41,723.14)	-	(41,723.14)
2024年6月30日余额	131,931.16	16,324,633.94	16,456,565.1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A	1,181,047,578.19	50.91	借款	一年以内	-
客户 B	1,113,114,011.52	47.98	借款	一年以内	-
客户 C	16,020,000.00	0.69	保证金及抵押金	五年以上	16,020,000.00
客户 D	3,020,000.00	0.13	保证金及抵押金	一年以内	-
客户 E	1,382,147.62	0.06	备用金	一年以内	-
合计	2,314,583,737.33	99.77	/	/	16,020,000.00

(4)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43,796,301.64	286,166,861.67	757,629,439.97	1,043,796,301.64	286,166,861.67	757,629,439.9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7,460,332.84	47,460,332.84	-	47,460,332.84	47,460,332.84	-
合计	1,091,256,634.48	333,627,194.51	757,629,439.97	1,091,256,634.48	333,627,194.51	757,629,439.9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煤炭贸易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
鸿新煤业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156,166,861.67
天山煤电	122,400,000.00	122,400,000.00	-
煜隆公司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电热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新能源公司	281,396,301.64	281,396,301.64	-
合计	1,043,796,301.64	1,043,796,301.64	286,166,861.6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一、联营企业			
丰沛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47,460,332.84	47,460,332.84	47,460,332.84
合计	47,460,332.84	47,460,332.84	47,460,332.84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86,734,682.77	3,306,771,228.28	4,799,849,835.35	3,261,993,770.46
其他业务	89,314,732.69	91,176,812.60	91,307,784.76	103,606,066.75
合计	4,176,049,415.46	3,397,948,040.88	4,891,157,620.11	3,365,599,837.21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煤炭销售	2,925,120,232.04	2,179,714,388.84	3,275,894,520.50	1,796,128,036.09
电力生产	623,917,276.96	575,191,749.69	626,143,795.28	572,330,145.21
铝产品	499,427,636.39	506,094,775.43	850,406,127.44	858,344,819.73
其他	224,313,815.78	231,814,592.72	195,409,337.95	183,194,715.25
内部抵销	(186,044,278.40)	(186,044,278.40)	(148,003,945.82)	(148,003,945.82)
合计	4,086,734,682.77	3,306,771,228.28	4,799,849,835.35	3,261,993,770.46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销售材料	13,711,561.12	13,711,561.12	14,897,144.82	14,897,144.82
租金收入	27,554,073.41	15,315,665.04	28,250,893.41	15,927,616.28
其他	48,049,098.16	62,149,586.44	48,159,746.53	72,781,305.65
合计	89,314,732.69	91,176,812.60	91,307,784.76	103,606,066.7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787,044.61	财务报表附注七 6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40,096.25)	财务报表附注七 74、7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90,320.96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48,519.40)	/
合计	1,605,146.80	/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0%	0.65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9%	0.65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毛中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8 月 22 日